

《薄媚·恋香衾（全二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薄媚·恋香衾（全二册）》

13位ISBN编号：9787539944418

10位ISBN编号：7539944412

出版时间：2011-6

出版社：江苏文艺出版社

作者：寂月皎皎

页数：64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薄媚·恋香衾（全二册）》

内容概要

他冀盼，他的妻子，将不为江山，不为权势，不为他是帝王，与他携手同老，不离不弃。
她冀盼，她的夫婿，不为富贵尊荣弃她，不为生老病死弃她，与她结发同心，共度华年。
金丝帐暖，凤帷春醉。她曾依在他的怀里嗔怪，他不是好人。他轻笑。好人能登得上九五至尊的宝座？好人能守得住权斗漩涡里他和她的幸福？天下虽大，人的心更大。再大的天下，填不满一颗人心。
所幸他有她，她有他。他们信守誓诺，一切圆满。
可午夜梦回，蓦然惊起，伊人却手持利剑，破开千军万马，刺心而来……

《薄媚·恋香衾（全二册）》

作者简介

寂月皎皎，女，双鱼座，红袖添香网站首批签约写手。入选2007年首届中国网络原创作家风云榜，“2008全球华文书侠小说大赛”亚军获得者。

已出版《繁花落定》、《风暖碧落》、《倦寻芳》、《和月折梨花》、《碧霄九重春意妩》等。红袖添香当家花旦寂月皎皎再续《碧霄九重春意妩》姐妹篇。

讲述一段荡气回肠的浪漫爱情故事。

凤帷旖旎中暗藏金戈铁马，国仇家恨中隐藏身世之谜。

爱情，有千百种模样，而有一种爱情叫情深缘浅？

书籍目录

楔子

- 第一章 有凤来仪，一望隔香尘
第二章 不忆卿卿，满枕蝴蝶梦
第三章 自在飞花，紫陌红尘笑
第四章 雨乱云迷，误断同心鬟
第五章 惊破檀心，且看蛟龙腾
第六章 满眼韶春，舞影落花霰
第七章 风波迭涌，月影下重帘
第八章 鸾帷凤枕，记取同心结
第九章 锁衔连环，铜驼夜来哭
第十章 冷露惊梦，峭风梳骨寒
第十一章 乱草昏鸦，连鬓并暖处
第十二章 记取鸳盟，暮暮复朝朝
第十三章 沉醉芳尊，酣梦笙歌里
第十四章 佳期如梦，双星写良夜
第十五章 灯蛾惊火，堪叹未了人
第十六章 憔悴春柳，幽恨黄土中
第十七章 金丝帐暖，杯酒寄天真
第十八章 江山如画，欢游莫辜负
第十九章 不忘深盟，素笺啼红痕
第二十章 刀光如雪，一霎魂魄惊
第二十一章 春梦沉酣，不记几时眠
第二十二章 情深缘浅，曾记倦寻芳
第二十三章 粪土珠瑜，相与约白头
第二十四章 惊雷骇电，无计相回避
第二十五章 泪咽无声，薄情如飞絮
第二十六章 恨卿两意，故来相决绝
第二十七章 华胥莫醒，深院落花寂
第二十八章 愿解尘缨，青灯照素心
第二十九章 焚尽相思，天长佳期短
第三十章 怵梦成魇，途穷能无恸
第三十一章 掬尽心血，谁作断魂啼
第三十二章 暂续鸾胶，冷看风雷激
第三十三章 惊风破雁，犹解情思绕
第三十四章 香衾一梦，莲根丝多少
第三十五章 釜底抽薪，求断落花恨
第三十六章 逆天无路，何人共从容
第三十七章 飘蓬转烛，夜踏关山雪
第三十八章 镜花水月，天教心愿违
第三十九章 千山暮雪，只影向谁去
第四十章 蝶梦无凭，何处觅归舟
第四十一章 委玉埋香，青山不解愁
番外：花开荼蘼，且醉春梦酣

章节摘录

版权页：楔子大周皇宫，静宜院。残灯淡月，纱窗映着女子浅浅的身影。屈身，扬袖，旋舞，灯光里飘扬的水袖，似正飘扬着春日里的落花。唐天霄仿佛听到了女子爽朗的大笑声，瑶琴中跳跃的乐音恍如山间急涌而下的泉水，一路俱是欢呼，伴着他自己的愉快的击掌声，绵绵不绝……“皇上。”靳七看一眼身后侍立已久的随从，低低地提醒。唐天霄眸光凝了凝，终于从那道舞动的身影上移开。这冬夜，万籁俱寂。笑声，琴声，泉水声和人的欢呼声，瞬间消逝。他慢慢地向前踏出脚步。落叶铺地，满目枯黄，被踩踏时发出了阵阵细哑的低吟。靳七轻轻地推开门。破落的门扉吱呀一声，好似要从门轴中脱落。早有七八名壮实的太监守在屋内，其中三人手中捧着乌木托盘。他们见唐天霄进来，众人一齐伏地施礼，三只托盘被置于地上。唐天霄淡淡扫过，掌心愈发地凉。短剑，白绫，鹤顶红。堵住了屋中女子所有的出路。可这女子似乎根本没注意到这些将要置她于死地的御赐之物，甚至连皇帝走到了近前都不曾理会，依然踮足，仰身，振袖，翩翩起舞，意态潇洒，神情安闲，似只沉醉于自己的舞蹈之中。她依然风清神秀，冰肌莹洁，并不见身处冷宫的憔悴萎黄，只是腰部好像比以前丰满了些，腰间使力时略显僵硬，不若平时那般挥洒自如。也许她这一次没有撒谎，她真的有孕了。但也可能，将她腰间束带解开，里面不过垫了几层巾帕。责怪她时，说不准她还会翻个白眼，反问他一句：“哄你开心几日，不可以吗？”唐天霄眼眶有点发热，高声喝道：“可浅媚！”那个叫可浅媚的女子仿佛顿了顿身子，嘴角忽然泛起一抹顽皮笑意。她欺上前一步，长袖一挥，长袖飞快地缠上了唐天霄的脖颈。“大胆！”原来跪在地上的内侍们大惊失色，纷纷起身护驾。随在唐天霄身后的宫人却只是低下头，甚至有和女子相熟的，脸上露出黯然之色。唐天霄几乎毫不犹豫，一手将她右手臂腕扣住，另一手从她的左臂滑过，飞快地一剪，一旋，已将她另一只长袖扣上她自己的脖子，却没有用力，只和她对他一样，将对方松松地缠着，却紧紧地靠着。经历了多少次同样的嬉戏，一切不过是本能的反应。四目相对，很不均匀的鼻息扑到对方脸上。可浅媚缩了缩脖子，嘴唇有些发白，可嘴角却和以往一样微微地往上弯着，连眉眼都轻轻地上扬着。“下面皇上是不是该亲我了？”她嚣张地笑了笑，“若我再说什么同生共死，皇上该嗤之以鼻了吧？”唐天霄试着弯了弯唇，却发现自己实在没法笑出来。他松开了可浅媚，也把缠在自己脖颈的袖子拂下，才道：“你叫朕来，有什么事？”可浅媚低眉看着自己垂落的袖子，忽而浅笑道：“没什么事儿。皇上几次让我为你舞《薄媚》，我一直没舞。刚看到太后派人送这些来，我忽然想起，若再不舞上一曲，恐怕没机会了，所以才请了皇上过来。又没琴声歌声伴着，其实也没什么好看的，是不是？”唐天霄点头，“是没什么好看的。你的《薄媚》，舞得很浅薄。”“嗯。”可浅媚长吸一口气，咽下喉间的一点颤音，笑道，“我还想问一问，地下这些东西，是太后的懿旨，还是皇上的意思？”唐天霄盯着她，凤眸眯起，慢慢问道：“你自己觉得，你该不该死？”可浅媚捏紧拳，答道：“我该不该死，我自己说了算！也许……你说了也算！旁人说了，都不算！”她唇角依然含笑，亮如曜石般的眼眸却有火焰腾腾跳跃，一瞬不瞬地看着唐天霄。唐天霄胸口越来越闷，仿佛喘不过气。许久，他居然退了一步。“皇上……”靳七去扶他。这时，外面忽然传来内侍急报。“报……皇上，南楚信王和交州庄氏兵马突破了成安侯防线，正攻往都城西门！”唐天霄蓦地回头，指着可浅媚，“你！”可浅媚垂头，低低地笑，“七叔，庄大哥……”可浅媚垂眸，湿了眼眶。唐天霄拂袖，转身踏步而出。屋中内侍的嗓子仿似能穿破北风那般。“太后懿旨——赐淑妃可氏，死罪！”远方，城门处的烽火腾起，烈烈灼空。近处，静宜院也在瞬间失去了平静。叱喝和惨叫声中，忽有一片火光，冲天而起。唐天霄再回首，望向那片火光，步履忽然踉跄。“浅媚，浅媚，呵，薄……薄媚……”《薄媚》，大曲的一种，可编歌舞。南宋董颖曾以《薄媚》作《西子词》，叙越王勾践用美人西子施展美人计复仇之事。吴灭越兴，西子被目以妖类，殁于鲛绡之下。渺渺姑苏城，潺潺越溪水，枉记得那沉鱼落雁貌，却换不回随风而逝的香魂悠悠，遗恨绵绵。西子范蠡泛舟西湖，不过是个美好的传说。却不知，馆娃宫里曾经的罗裙翩舞，是在为谁艳丽绝世？这世间，亦无人知晓，怡清宫里曾经的嫣然浅笑，是在为谁明媚无双？得时莫喜，失时莫悲，回首都不过大梦一场！

第一章 有凤来仪，一望隔香尘大周嘉和十五年。春风吹碧，春云映绿，银塘似染，金堤如绣，江南山水如画。天子脚下的瑞都城外，更是芳景如屏。鹰唳长空，有少女爽朗的笑声割破春风十里。一骑枣红色的骏马飞驰而过，从官道斜次里冲到一旁林苑之中，细碎银片和无数小小铃铛碰撞出悦耳的叮当声，在激烈的马蹄声中交汇。远远的，有一队随从紧紧地追了过来，领头的异族武士高声喊道：“公主，快留步！那里可能是官家苑囿！”马上的异族少女甩着杂在银片流苏中的乌黑辫子，扭头笑了笑，脸颊上露出了深深的酒窝。“官家？”她语带嘲讽，不以为意地转过头，拍马直奔入林苑中，寻

找逃入其间的野鹿。可惜树丛深密，藤蔓四布，一个不留神，便失去了野鹿的踪影。她徘徊寻找之际，那边的随从们已经奔近，夹杂在异族武士中的一名中原男子拍马上前，向那少女禀道：“公主，此地似乎是沈大将军圈定的园囿，我们不宜久留，还是先走吧！估计大周皇帝派出的礼部官员，也在等着了！”“已在等着了？呵，行！”她口中这么应着，一双眼眸犹自四处打量寻觅着，墨黑瞳仁映着春日里碧蓝的天空，如曜石般闪亮。中原男子正要松一口气，感慨自己终于能把这趟头疼的差事交毕时，那少女忽然笑了起来，“看，大雁！”旁人还没弄清怎么回事，只闻嗖的一声，羽箭划破长空，一只大雁应声而落。少女扬着脸笑道：“看着吧，瑞都城下，一样少不了我的战利品！去帮我捡回来，正好给礼部接我的官儿做见面礼！”“是！”两名异族侍从应道，飞马奔了过去。少女兴致勃勃地驱马也赶向前时，前方的树林间传出了喝斥声。围着坠落在地的那只大雁，两名异族侍从和七八名中原人争执，偏偏语言不通，不得要领。想要抢回那只大雁复命时，对方领头那身材微胖的贵公子喝道：“哪里来的不长眼的蛮夷？给我打！”那些手下还没来得及动手，少女已经赶过来，用汉语喝道：“哪里跑来的臭男人，给我打！”那贵公子再未料到自己的地盘还有人敢斥骂他，抬头看时，不觉微一失神。少女一身墨青色的大袖长袍，头戴银冠，细细的发辫中夹杂了无数的银色流苏，衬得她越发肤白如玉，眉目如画；可偏偏是这样的美人儿，正横眉冷笑，红蓝白黄的彩色衣缘挥舞之际划出一道绚丽的彩虹，晃得他目眩神驰。异族侍从见他失神，忙用剑屈身只一挑，便把那大雁挑起，飞快地抓在手中，往少女身边退去。少女扬眉一笑，便要转马离去。这时贵公子才醒悟过来，喝道：“这是我们沈家的地界，把东西留下，本公子不怪你等擅闯之罪！”少女身畔的中原男子忙低声向少女道：“公主，留下东西走吧！这人是沈公子沈朝旭，沈大将军之子，皇后亲弟，不宜得罪！”“是吗？”少女抚着缠于腕上的长鞭，散漫地笑道，“卓锐，你到底是不是大周皇帝的贴身护卫？畏畏缩缩哪里像个男人！白白浪费了好名字，不如改个名儿叫卓无用吧！”她转头向那沈朝旭说道：“大雁是天上飞的，不是你家养的；何况我还赶了一头野鹿到你们家庄园里呢，怎么算都是你家占了便宜！你爱小家子气，那是你的事，我就大人有大量，不和你计较了！”她一边说着，一边带着随从，扬鞭便走。沈朝旭又是恼怒，又是尴尬，喝令手下，“截住他们！这还反了天了！”眼见沈家侍从冲过来，少女也不放慢马速，反而快马加鞭地一径往外奔去，边扭头用土语吩咐手下，“给我打！”跟着她奔过来的异族武士足有二十多人，都是一等一的高手，只听她一声令下便拔出兵器冲上前去。他们出手狠辣剽悍，人数又占了绝对的优势，不过片刻工夫，便将沈家众人打得灰头土脸，这才绝尘而去。待他们起身，那位少女早就跑得无影无踪了。沈朝旭揉着摔疼的胳膊，扭头看了眼那些狼狈地爬起身来的手下，怒道：“去查查这是哪儿跑来的野丫头！”有机灵的手下回答，“这女子身边随从众多，又被卓护卫称为公主，可能是北赫送来和亲的可烛公主。成安侯刚刚告辞时不就是要预备迎接北赫公主吗？”沈朝旭眼珠子差点掉下来，“和亲，她？”北赫是想和亲，还是想挑起两国战端？嘉和十四年，北方的北赫国因屡受天灾，无力大举南侵，遂提出结亲修好。大将军沈度、周绍瑞等人都上书要求趁北赫势弱时北伐，周帝唐天霄不置可否，却允下了北赫的亲事，并同意在边境设立互市，用中原的茶叶、丝绸、药材等换取北赫的马匹、皮革等物。丞相杜得盛私下问唐天霄时，唐天霄才叹息回答，“大周五年前才灭了南楚，占据江南，其后的康侯之乱又持续了近半年时间。老丞相可知大周有多少子民为之流离失所？又有多少将士血溅沙场让家中老父母白发人送黑发人？北赫是北疆大患，朕又岂能不知。不过如能让双方休养生息，更是造福苍生之事。”此话传出，一众文官称颂不绝，纷纷赞誉当今天子厚德载物，有好生之德，必得苍天庇佑。又有一众武官不以为然，暗笑唐天霄懦弱无能，勉强平定了康侯之乱，又沉溺于美酒佳人，不思进取了。嘉和皇帝唐天霄以九岁幼龄登基，朝政先后被摄政王和其子康侯唐天重把持，他只管每日走马弹雀，溺于歌舞酒色。摄政王薨逝，唐天重欲自立为帝，又起叛乱，唐天霄一度被逐出瑞都，后来在定北王宇文启、交王庄遥、大将军沈度、周绍瑞等人辅助下逐渐站稳脚跟，又得唐天重亲弟唐天祺临阵倒戈相助，这才平定了康侯之乱。大臣们见他平乱之时镇定如常，指挥自若，很有王者气度，以为他从此必定会专心朝政，成为一代英明帝王。谁知回了瑞都，他依旧无心政事，每日不是在后宫美人中玩闹，就是微服出巡。寻美食，赏美景，甚至有流言说他曾痴迷于一位青楼名妓，差点为她和另一位不明身份的贵家公子动起手来。这样的君主，自然称不上英明。好在宫中有久经忧患的宣太后，朝中有杜得盛、沈度、宇文启等得力大臣，久战之后的民生凋敝倒也渐渐恢复过来，面对还时不时来场大战的北疆，众武将当然是跃跃欲试了。但唐天霄既然说了同意修好，到嘉和十五年正月，北赫的可烛公主姗姗而来。天色已暮。交王世子府内，莲池之畔，水香榭中，当今大周皇帝唐天霄正半倚在软榻上，对着漠漠烟水出神。今年似乎比往年更冷了些，快进入二月了，荷叶连半个叶角儿都没冒出来，空荡的水面卷来阵阵的湿冷之气，扑面而来。站在一旁

侍奉的交王世子庄碧岚问道：“皇上，夜间天冷了，要不要关上窗户？”唐天霄懒洋洋地回答：“关上窗，还能看到什么？”可开着窗户，对着黄昏里显得更加灰暗的空旷水面，又能看到什么？身后，一名身材高挑的女子回答：“关上窗，就能闻着案上那株春兰的花香了。给暖炉一熏，更是香得浓郁。”“雅意，你冷了？”唐天霄站起身，说道，“那关上窗吧！”他宽袍缓带，容貌俊秀，凤眸黑亮干净，流转着明珠般的光泽。几缕发丝散乱地从玉冠中脱落，头发显得有些凌乱，他也不以为意，甩了甩头走到那女子跟前，问：“你泡的好茶呢？”那女子答道：“已经凉了。刚唤皇上，皇上像是睡着了，没理会。”“哦，朕刚睡着了？”唐天霄眼中闪过孩子般的迷茫，苦笑道，“那朕便喝凉的吧，只要是你南雅意泡的，朕都爱喝。”那名叫南雅意的女子便不答话，也不劝阻，眼看着唐天霄将那盏凉茶一饮而尽。唐天霄随手把挡住目光的散发拂了拂，侧头问：“靳七，什么时辰了？”他的贴身太监靳七立刻答道：“快到亥时了。”“亥时……”他的眉目舒展了下，“那个打了沈朝旭的北赫公主，应该已经到京了吧？”靳七道：“申时便到了，成安侯已把她安排在驿馆住下，等待皇上传召。听说……”“听说什么？”“听说她把打来的大雁送给了成安侯为见面礼，成安侯哭笑不得，悄悄地把那大雁送还给沈家了。”“呵呵……”唐天霄抿着唇角，像在笑，却听不出笑意，“连成安侯也忌惮着沈家呢！”他转头向庄碧岚说道：“听来这女子十分有趣儿。要不朕把她指给你如何？横竖朕只答应北赫和亲，并没说一定是纳为妃嫔。”庄碧岚微微一笑，“皇上若坚持，臣并无异议。”“哦？”唐天霄盯着他，“数度指婚给你，你都一口拒绝，怎么这次这么听话？是这个北赫公主真有特别之处，还是……你认为朕不敢把她指给你？”庄碧岚神色不动，淡然回答：“臣不敢，臣只是相信，皇上天资过人，英明睿智，绝对不会做这样的事。”唐天霄哈哈大笑着踏向门外，一路指着庄碧岚说道：“朕实在懒得理你，真是无趣！”门外，早有一顶不起眼的马车候着，见他过去，立刻悄然打开帘子，露出里面精致的陈设。花梨木的车厢内壁精雕细刻，花鸟虫鱼栩栩如生，椅子上铺陈着柔软厚实的虎皮软垫，让看似普通的马车透出了皇家的威凛之气。他闪身进了轿，稳稳地吩咐，“回宫！”因他是私访庄宅，庄碧岚、南雅意不用跪送，却还是将他送出了大门，久久伫立于路边。等行得远了，唐天霄轻轻掀开车厢后壁的帘子向后望时，只见庄碧岚正伸手摘去南雅意鬓上一片落叶，然后解了自己的外袍，披到南雅意身上。两人执手立于阶下，俱是素色衣衫，宁谧了夜晚的流光，连薄暮也显得温柔起来。他记得，少年时南雅意和他一起时，也喜欢鲜艳美丽的衣裳，是什么时候起，她舍弃了所有的浮华艳丽，选择了庄碧岚喜欢的素衣清淡？或许，当年她喜欢那些鲜艳美丽的衣裳，是因为唐天霄喜欢她能艳丽夺目不可方物？就像，如今她喜欢那些清清浅浅的衣裳，是因为庄碧岚喜欢一袭淡白衣衫素衣翩然？

媒体关注与评论

辜负此时曾有约，荼蘼花开不同看。一段寂寂深宫中的爱情故事，一场惊心动魄的生死较量，心许唐天霄是可浅媚此生最无奈却又甘愿沉沦的决定，她的爱因他而生，记忆中的仇恨痛苦也由他而生，究竟是谁负了谁？而可浅媚之于唐天霄，却是一根永世无法拔去的心头之刺，那曲肆意妖娆的《薄媚》让他痴狂。在他眼中，浅媚处世时的与人无争，对待感情的百折不悔最珍贵，可是深宫中永远容不下一个真性情的女人。爱是恒久不息，身死也抵不上心碎。无论是《倦寻芳》或是《碧宵九重春意妖》，寂月皎皎的文字总能一次又一次地将我打动。在纸上与这样一个女子相识，突然就觉得心口有满满的痛。——《一味相思》作者【千岁忧】千帆过尽皆不是，拣尽寒枝不肯栖。对于唐天霄这个一直站在高处不胜寒的帝王，纵然六宫粉黛，三千颜色，却无一人能给予他温暖。直到驰骋草原，活泼直率的可烛公主可浅媚住入他的心头。浅笑嫣然，明媚无双。两人策马西风，执手笑看红尘如此美好，然而无声深处惊炸雷，鸿图霸业之下从来都是红颜枯骨。唐天霄改变不了，可浅媚也改变不了。昔日为伊人梳发的那把合衾梳已断，而天涯却还那么长，再骄傲的帝王也只剩永世孤单。夜夜夜的风雨中，可还有人许他一生魂梦牵？——《重生之名流巨星》作者【青罗扇子】春风生绮帐，月色照兰房。高唐云雨梦，少年正癫狂。浅笑嫣然，明媚无双。这就是可烛公主可浅媚。她像一团火焰，突如其来地闯进唐天霄的世界。而唐天霄的心，在初见可浅媚时终于有所依有所靠了。美人、皇权、阴谋重重。凤帷旖旎中暗藏的金戈铁马是致命毒药。国仇家恨悬在心上摆脱不去时，两人之间的情和爱还能有多重？如此，唐天霄，可浅媚，纵是你们好好的面对面微笑而坐，我读来，竟然也还是只觉得伤心！——《宛在水中央》作者【信用卡】

《薄媚·恋香衾（全二册）》

编辑推荐

《薄媚 恋香衾》推荐：孤独冷峻的年轻帝王遇上娇俏活泼的和亲公主，真是皆大欢喜的良缘一段！他习惯了用暖笑掩饰着内心的冰冷，却在遇上明媚无双的她时全然崩溃，在爱面前，他仿佛初谙情事的少年般单纯，为了将她留在身边，他纵是低声下气也觉幸福。而她，只想开开心心地活一辈子。只是为什么，他们之间的鲜血越来越多，多到她再也看不见未来的路。——水凝烟

精彩短评

- 1、最早看寂月皎皎的书是碧霄九重春意妩，看完时并未流连太久。后来兜兜转转看了她的和月折梨花、倦寻芳、帝宫九重天，然后才是碧的姊妹篇薄媚·恋香衾。
总的来说，寂月皎皎笔下的女猪脚都有些执念，只有碧霄中的清妩是个例外，而恋香衾的可浅媚也是这基本小说中唯一一个真正死去了的。可浅媚与唐天霄的爱情甜时甜到极致，苦时也苦到极致，也算是这几本小说中让人落差最为大的一部。唐天霄对可浅媚的爱，从猜忌到放纵，从伤心到包容，再到生生世世的思念，不由得对这个在碧霄中的男配角转正后的表现大加赞赏。可浅媚的确让人觉得可爱，但她回忆起过往，却变得和倦寻芳中的萧宝墨、和月折梨花中的栖情一样，太过于执念一种感情，最后生生把大家都折磨得死去活来。
其实，这个故事的桥段很老套——仇人相爱，死去活来。但是我惊艳于可浅媚的俏皮，感动于唐天霄的用情，失落于主人公们的一错再错。
实体书是买来收藏的，其实书早就在网上看完了。保留的不过是一份对甜蜜爱情的向往，和对一份用生命和爱情去祭祀仇恨的遗憾。
难道家仇血恨难道不能用一生一世的爱去化解么？何不《华胥引》，何不《江山为聘》？可浅媚比叶蓁更顽皮可爱，比孟庭辉更让人怜惜，却比她们死心眼。这不只是这个人物的悲剧。
也许这样才能虐虐大家脆弱的心灵吧.....
- 2、有一个问题，总有人说《碧霄》有一章番外：浅媚晃着宝剑笑着对唐天重说：“天重大哥，你腰里的剑不也是宝剑吗？这个就送了我吧！我帮你取来唐天霄的人头，如何？”我怎么从来没见过这个情节，纸质书里没有这个情节？
- 3、寂月皎皎的书读的不多，只读过一个口味很重的耽美小说，这是第二本。她的文笔非常挺优美，但是写得很拖沓，硬是磨叽出这么多文字来。
说真的，我更喜欢男猪唐天霄，于家国，于感情，他没有错，我很不喜欢可浅媚，实在实在太纠结了，说穿了，就是自己贪心，什么都想要。人必须有所取舍，要么选择复仇，要么选择一笑泯恩仇，总是在那之间徘徊，最后害人害己。我都不知道为什么唐天霄要如此爱她。不过这个很符合作者双鱼座的性格
- 4、帝王情爱，本如水月镜花。
当权谋取舍之间的爱情遭遇生死的考验，谁又会是谁的劫？
书里的淑妃可浅媚，长袖善舞，却又聪敏过人，身手了得，一曲薄媚背后，隐藏的却是一场看不见的阴谋。
一场亲情爱情友情的拉扯，生离死别之间，午夜梦回，心尖上的伊人可又与自己同心同德？
骄傲的帝王若非执意于一场看似不可求的圆满，那本一次次欲转身离开的情影又怎么会最后落得以死求得解脱？
不否认，唐天霄是个很合格的帝王，有手段有谋略，够狠够理智，他虽不完美，童年时的遭遇使得他年纪尚轻，便对人性失去信心，当信任之人一个个离他而去，他冰封的心早已变得自私冷漠。哪曾想到，自己渐渐情根深种欲携手一生的妻，竟然是同他隔着杀父之仇的生死仇人！索性结局还算圆满，虽然隔着轮回，两人也算求仁得仁，算是命运的一种原谅，令人感到欣慰呀~
- 5、国恨家仇有情无缘
- 6、虐死我了。
- 7、《薄媚》读完了。看到几十页才发现这部作品是用第三人称写的，我想这是因为《碧霄》是用是第一人称写的吧？另外，浅媚大约也不是皎皎心中最理想的女子吧？虽说是用第三人称写的，皎皎还是一如继往地不太交待心理活动，让情节一层层剥开故事的缘由。我觉得《薄媚》的语言之美胜过《碧霄》，皎皎雕琢文字的能力，在同类作家里绝对是艳压群芳了。
- 8、揪心揪肺，看完后让人郁郁好久，好看！
- 9、哭得死去活来。。。明艳快乐的女子总是让人爱
- 10、情深不寿，慧极必伤
- 11、不喜欢这个故事，男女主角都不讨人喜欢。无非就是帝王的爱
- 12、隔了很久还记得。好看的小说。
- 13、如果不设定女主重生投胎又和男主在一起的情节，起码还可以打3星。。。

14、孤独冷峻的年轻帝王遇上娇俏活泼的和亲公主，真是皆大欢喜的良缘一段！

他习惯了用暖笑掩饰着内心的冰冷，却在遇上明媚无双的她时全然崩溃，在爱面前，他仿佛初谙情事的少年般单纯，为了将她留在身边，他纵是低声下气也觉幸福。

而她，只想开开心心地活一辈子。只是为什么，他们之间的鲜血越来越多，多到她再也看不见未来的路……

他冀盼，他的妻子，将不为江山，不为权势，不为他是帝王，与他携手同老，不离不弃。

她冀盼，她的夫婿，不为富贵尊荣弃她，不为生老病死弃她，与她结发同心，共度华年。

金丝帐暖，凤帷春醉。

她曾依在他的怀里嗔怪，他不是好人。

他轻笑。

好人能登得上九五至尊的宝座？

好人能守得住权斗漩涡里他和她的幸福？

天下虽大，人的心更大。

再大的天下，填不满一颗人心。

所幸他有她，她有他。

他们信守誓诺，一切圆满。

可午夜梦回，蓦然惊起，伊人却手持利剑，破开千军万马，刺心而来……

15、前面太罗嗦，结局虐

16、【古风架空】6分。设定为对立面的虐恋，略H。

17、还是不喜欢小唐呀，说说雅意和小庄吧……

简单的说，我能接受雅意小庄，日久生情，但不能接受当年小庄“移情别恋”。

雅意当时就喜欢小庄可以理解，毕竟在对皇帝心灰意冷的同时，小庄深情、重义、磊落、人又俊朗，几番生死相随，确实抵得过小时候的情分和甜言蜜语。毕竟是小唐先舍弃她的，她只是个女人，她要的很简单，不管当时还是现在，她都并不恨小唐，如果可以，也想和小唐好好相处，只不过在生死关头，她依旧渴望和爱人相随而去。

小庄喜欢雅意呢，如果是在这几年的相处中日久生情，同意可以理解，但如果是当时就起了义，确实无法接受。

是，他欠雅意的救命之恩，当年那种情况，他为了雅意舍弃清妖；为了安置雅意给她一辈子的承诺；甚至想到如果清妖愿意，可以三人行过得！！快乐；他不了解清妖，想不到清妖宁死不从；他苦苦追来又独自的放弃；这些都能接受，因为小庄是个典型意义上的“君子”，他的价值观决定了他一定是“义”>“恩”>“情”>“自己”。他想安置雅意，在雅意对他有情的前提下，最妥当的方式就是“收房”，这是那个时代他能给予一个女人最好的东西，也与他清妖的感情不相斥——妻妾和谐是当时幸福家庭观的标准状态（心理还是不痛快），何况雅意清妖感情这么好。所以，当年不管清妖回不回头，小庄决定跟雅意在一起但不是出于移情别恋，我是可以接受的。在以后的相处中，慢慢建立感情也是合情合理的。

但是，如果当时，小庄确实是几番生死后，移情别恋了，“爱上”雅意了，我看不起他！当时的情况，清妖跟他不但感情深厚，也是生死相随。是他亲手推开清妖的——虽然是形式所迫，而清妖没有丝毫的对不起他。以前的生生死死，灭门的惨痛都不足以消磨他对清妖的感情，而雅意的相救就能改变？还是说，小庄在爱着清妖的同时又同时爱上了雅意？那他的“感情”也太不值钱了！

也许我对男人的要求比较高吧，也许是清妖太惹人疼而且是被舍弃的一方，也许清妖跳下马后果决的自尽和后来的挣扎妥协打动了，还也许是大唐作为男人实在太好了；反正我对清妖当时“爱上”大唐很能接受，但对小庄当时“爱上”雅意接受不了！

18、好好看，就是结局不喜

19、寂月皎皎是一直关注的作者。她的行文优美，故事一波三折，常常以情动人，偶很稀饭。

《薄媚·恋香衾（全二册）》

这部《薄媚•恋香衾》更是早就关注的，自《碧霄九重春意妩》出版，至今已经半年有余，作为《碧霄》的后续，《薄媚》以唐天霄为男主，并且涉及了唐天重、宁清妩、南雅意、庄碧岚等人的故事，可以说《薄媚》给《碧霄》画了一个完美的“句号”。

话说这个唐天霄在《碧霄》中真真是个“倒霉”的情种，青梅竹马的南雅意，后来倾慕的宁清妩、容容，都与之擦肩而过。在《薄媚》中他终于迎来了属于他自己的“第四春”。个人还是渐渐喜欢上唐天霄这个人物，作者将唐天霄的描写把握的很好，很到位。他——胸怀天下，是大周英明的帝王，为了国家、百姓，很多时候都是身不由己的“棋子”，不得不违心牺牲亲情、友情。在儿女之情上就更加凉薄：对自己的妃子，甚至痴心相恋的容容都不能真心相待，为了集团斗争，更不给她们怀有子嗣的机会。这就是唐天霄情场失意的原因吧！在《薄媚》中个人认为唐天霄用情要比浅媚深，牺牲也比浅媚大很多。在万里江山和作为帝王的义务面前，唐天霄一次又一次没有坚持住自己的底线，甚至自欺欺人地原谅浅媚对自己的伤害。说实话，开始不是太喜欢唐天霄，后来还是渐渐被他的真情所感。

再说说可浅媚，也并不是自己通常所喜欢的那种女主类型。她外表明媚、泼辣而肆意，多有外邦女子的不羁。对待唐天霄更是完全不把他当作帝王来服从，甚至不时“欺负”一下。寂月皎皎在这部书里有很多笔墨涉及闺房之乐，也算是有“肉”有“汤”的“饺子”。，浅媚终是薄命女子，最最尴尬的是自己的身世和身份。可浅媚外表如玫瑰般艳丽张扬，内心却是重情重义，极念旧的人。这一切注定了两个人爱情始终处在半明半暗之中。如一块白嫩甜软的糯米糕，偏偏又有几粒细沙，让人始终不能纵情去品尝。可浅媚不可能帮助所有的人，不可从唐天霄那拥有一份完整的爱情，最终走向人生不可避免结局。

再说番外，作者可能顾及我们这些喜剧控的要求，为唐天霄迎来了“第五春”。是耶、非耶？可浅媚。唐天霄的命运始终是在错过和追寻中，希望能得到最后的幸福吧，因为他可以不再作皇帝。皇帝不是个好差事，除非退休才能谈感情。

不得不提到那个戚兆磊一段，笑死人了。

希望作者再多写些欢乐些的故事。要不就有发展成“后妈”的可能啊！

20、简直是各色元素混合，政治宫斗战争感觉就是随便写写的，估计是作者的随手作。

21、青丝缠就龙凤结，同心结尽梦魂断。朝堂初遇，敢爱敢恨的可烛公主笑得那般明媚，一扫唐天霄心底的寂凉。彼时情浓结发，谁又能想到，后宫之中君王畔，最容易流逝的是花朝月夕，最不易把握的是浓情挚爱，两段青丝一旦互绾结缠，再分开时该有多痛。人在刀光剑影中来去，心在明争暗斗中苍老。

22、作吧！

23、故事讲得我很喜欢。最喜欢唐天霄，喜欢他的帝王手段，老辣狠绝，心思缜密。更喜欢他作为普通男人对爱人的柔肠千寸，他也曾低到尘埃恳求过可媚，那一句你到底想我怎样，浑不似一个高高在上的帝王。对于爱人的离去，他视为背叛，他雷霆震怒，因为他孤寂寂寞，他要紧紧抓住他那唯一的幸福。番外可媚的重生是对唐天霄的补偿吧，只是斯人已逝，不知那份萦绕于心头的浓烈的情意是否能盛开出别样的花朵。

24、【60分】【看点：我也不知道这本书的看点】就说说结局吧，莫名其妙的人差不多都死了，结局把女主也虐死了。女主死了就死了吧，真不明白干嘛还写个女主转世的番外，我说加上男主之前就比女主大7岁，现在又大16岁，我说这是忘年恋了吧。【宫廷古言文】2014.3.21阅读【HE】

25、看伊人薄媚，问君可恋香衾？

天霄恋香衾，读者掉眼泪！

26、一直有看亲的文。例如倦寻芳、梨花和碧霄等架空文，也有看幸福。一直觉得亲的文笔很好，所以看完一本又看一本，一直追着过来。纵然亲的文风、亲的人物总让我有点小纠结，但情节紧凑、不拖沓一直是我心中亲的文的一大优点。。。特别是碧霄，于是让我对薄媚有了很大的期待。不过这部前面仿佛慢热了点，后面却太激烈了，我的心脏啊。。。

27、还好吧，不过男女主都被虐的有点过了

28、看过碧霄和薄媚的人，总会不由自主的拿小唐和大唐比！这方面谁好，那方面谁更棒，我看碧霄的时候就很好奇，小唐最后会爱上什么样的女子，当浅媚出来后，小唐从开始的情不自禁到难以自拔！再到两个人反目成仇。我觉得不管在薄媚里还是碧霄里他都只是一个可怜的男人，那么的身不由己。

29、《薄媚》是《碧霄九重春意妩》的姐妹篇，在饺子的博客上追过一阵本文之后，觉得每天一小段的看着实在不过瘾，干脆一心一意等着《薄媚》出版，一次看个痛快！可喜的是，本书不仅对碧霄中的人物做了个了结，还给《倦寻芳》写了个结局。

在《碧霄九重春意妩》中，饺子曾经成功塑造了一个身世坎坷、极能隐忍、生性凉薄的皇帝唐天霄，社稷为重，先后失去南雅意和宁清妩两个挚爱，只因挚爱终究不是最爱，他的最爱还是江山，为了江山宁舍红颜。此人凉薄得令人心疼，不忍见他落花人独立。他能舍弃的女子，大抵不是真爱，盼着他也能遇上个好女子，能够不顾一切轰轰烈烈爱一场。《碧霄》中他的爱情不够圆满，终于在《薄媚》中有机会投入的爱一次，忘了自己、忘了算计、也忘了社稷。

帝王之路向来江山美人两难全，高处不胜寒，当孤独的灵魂碰撞热烈的爱情，浅媚像一团火，将千年冰山变炽热火山，小唐开始慢慢融化，他们的生活在他的宠溺下每一天都甜甜蜜蜜，幸福的无以复加。美好到极致的日子仿佛像上天偷来的一样，终有一天要还回去。大喜之后是大虐，浅媚这只闹腾的小妖精翻云覆雨，放不开旧怨，舍不得新欢，逃不过命运的作弄。小唐这次爱惨了，爱得一次次降低标准，放弃原则，纵然委屈、愤怒、亦不舍，最后还是会一次次的愤怒又一次次的屈服却从不愿意放手，戴了绿帽、乱了江山也不能断情……可惜，即使这样用情至深，也没能留住想要的幸福。说好的幸福呢？爱一个人好难，隔着国恨家仇，隔着那么多血淋淋的杀戮，爱一个异族女子难上加难！

在爱情面前谁都可能无力阻挡、失去理智、甚至降低智商。爱情来袭，小唐变成热血小青年，拈酸吃醋，冲冠一怒为红颜，爱的惨了；浅媚爱恨交加，左右摇摆，一颗心定不下来。既然已经爱上了他，为何还要任仇恨泛滥？浅媚敢爱敢恨，却爱的不彻底也恨的不彻底，兜兜转转折腾来去引发天下大乱生灵涂炭，害惨了自己也害惨了别人。就连那个老实愚忠的侍卫也因她而残、为她而死，让我再一次强烈感受到了女主的红颜祸水指数，前后三百年无人匹敌。

《碧霄》中我本同情小庄，但是在番外看到小庄和雅意在一起，当义变成了情化成了欲，我觉得他们一起背叛了清妩，感谢饺子在《薄媚》中将他们引向了不归路。小庄是个可怜人，一生所求向来求不得，跟着老子造反失败，偏要保持名将气节玩**，和雅意一起化为灰烬，死后做到了“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两个人或者无名无份，死后再也彼此不分。

本书果然有船戏，非常多，哥哥妹妹换着样船，后来还差点因船而死，可见活着就是为了折腾，能折腾证明还活着。后来浅媚终于因天霄无心的折腾而无力折腾了，这个故事接近尾声，我已经不再去想结局是悲是喜。从来都常见诗经中的这两句：“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却从不知这两句之后还有后文：“于嗟阔兮，不我活兮。于嗟洵兮，不我信兮。”没想到这么美好的愿望之后是很不美好的别离怀疑。

女主的身世太复杂，女主的命运太不幸，先是失忆，最后死于血液病，好浓的棒子剧味道。沾惹了女主的男人太倒霉，除了男主全都死于非命，剩下的男主还生不如死。浅媚和小唐终究没能实现天长地久长相厮守的承诺，即使番外以另一种形式的给了个近似圆满的结果，成全了天霄的念想，对我来说也是悲剧。重生，即使带着一样的痣，雨眉也不是原来那个烦人的小妖精浅媚了，那些共有的记忆，爱与恨都不是了。看到四十好几的皇帝老子青春焕发，我很想故作纯洁的45度角仰望天空，表达我心中明媚的哀伤。

饺子的文是一定要惹人哭泣的，饺子的书是一定要顶的，期待下一锅饺子盛在洗具中上场。

30、看完以后心绪久久无法从书中脱离，真的希望可浅媚永远都不要恢复记忆，这样也许她便能和唐天霄幸福快乐地生活在一起，生一堆湖儿、峰儿，在皇宫中笑看日出日落。只是对于一个帝王而言，

这一切都是求而不得的奢望。总说，上帝在关了一扇门之后，总会开一扇窗，可是反过来想也是，自古江山美人难两全，只是不知道唐天霄是否和拓跋珣一样，得了江山失了美人，在他们面前还有何路可以通往幸福？！至于番外，也许真的只是作者对读者的一种心理安慰吧！只是笑过，哭过，痛过之后，给的那颗甜枣，似乎也没有看上去的那么美味吧！

31、无论如何，皎皎的文字功夫是不必讨论的。《薄媚》之于《碧霄》，煽情如斯，但文字仿佛更加华美。

但是我不懂浅媚。相对于清妩的外表柔弱，内心坚定，浅媚是看起来强悍，内心软弱彷徨。她好像分不清私与公、己与他、家与国：于浅媚而言，家仇是私国运是公，天霄不是杂货店的小老板，他是皇帝，杀了太平天子，浅媚不内疚么？于浅媚而言，对她百般怜爱包容的皇帝丈夫是己，看起来抚养她实际上利用她的信王七叔是他，对这个七叔用得着挂念么？于浅媚而言，娘家是家，夫家既是家也是国，家国不比家更重要么？于浅媚而言，那包含着误会的家仇是不可改变的过去，孩子、丈夫和她自己是未来，对未来负责不比对过去负责更重要么？

看着浅媚的糊涂行为，不禁想起清妩对天重说的一句话：我站在你这边，但盼着你输！皎皎给了清妩一句多好的台词啊！一句话情义两重、公私两顾！皎皎赋予了清妩一番多么明白的心智、多么坚强的内心！

相对于清妩的秀外慧中，浅媚有的只是外强中干。

得说两句碧岚。这秀逸清肃雅静蕴藉的人儿，本该是那个最幸运的人，却因着情节的需要，在《碧霄》里得了爱情又弃爱情，在《薄媚》降了朝庭又反朝庭。他其实是男人里的清妩，可却出尔反尔，最终与雅意怀憾而亡。也罢，为全局考虑，我们接受皎皎对碧岚风格与行为不符的安排。

千红一哭万艳同悲中，最可怜的不是容容，是凤仪。容容最后看透了天霄，牺牲了自己，挽救了家族，值。凤仪满心里都是丈夫，最终连自己带家人皆被天霄玩弄杀戮。该一剑刺向天霄后心的不是浅媚，应是本是嫡妻却彻底被玩弄的凤仪！就算凤仪下不了手，当初连床沿儿都不该让那薄情郎碰一碰！天霄对于容容凤仪和浅媚心智态度，前后判若两人。也罢，以爱情的名义，我们接受皎皎对天霄处事原则及心智前后不一的安排。

值得商榷还是浅媚。我不知道皎皎是不是成心想塑造一个没有定力、不明大义、无力彻底成就爱情的人物。如果是，那皎皎刻画的这个人物成功了，她确实是那样。如果皎皎是为赋予天霄一个悲情结局，才把有关浅媚人格与行为安排如斯，那么我觉得如果能再来一遍的话，浅媚这个人物和《薄媚》的结局都值得商榷。

较之清妩，浅媚是一盏没有烛火的灯笼，美丽却欠缺魅力。

另外，读完《碧霄》，我觉得其实结局还是很公平的，书中的三位公子重情的得情，重义的得义，重天下的得天下。唯一遗憾的是天重天霄结下了深仇重怨。遗憾，《薄媚》没让这兄弟两人冰释前嫌，只是让天重出了一口气。但最大的遗憾是，浅媚稀里糊涂地放弃了爱情、未来、自己、家庭、国家。

32、在别人的故事里，流着自己的眼泪。

33、不喜欢书名 不过挺喜欢书的 看着很伤心 有时候就算清楚自己要什么 兜兜转转中 也不一定守得住 这就是遗憾

34、文笔华丽、情节惊心、人物丰满，我为什么没有早点知道这个作者呢？！

35、小庄这个人呢，给我的感觉是一个有大爱的人，老好人。他某些方面与小唐还是有点相像的，小唐为江山为大局，牺牲他爱的和爱他的女人。小庄在当时两难的情况下，舍他认为暂时没有生命危险的清妩而救有生命之虞的雅意，则是一种舍小我（一己之爱）而完成大我（仁义之爱）。从爱情角度衡量的话，正如同对小唐的行为我认为是可理解但不能谅解一样，对小庄的行为也是可理解而不能谅解的，谁叫爱情就是自私的呢，谁规定了爱情就要为天下苍生、为世间仁义让路呢。这也是小唐也好

，小庄也好，最终谁都得不到清妩的原因。

36、情真意切

37、啊~~啊，饺子，大后ma，这都不算虐吗。。。偶还是只能接受碧霄那样的结局，这本虽然没有倦寻芳那本的结局那么惨惨的，但是...但是也很虐了，偶还是喜欢中间的剧情很虐，但是结局比较圆满一些的，偶不喜欢从头哭到尾，不过，唉，小唐子和小媚的身份注定他们不会有美满的结局的，不能像清妩和大唐一样放下一切身份的羁绊，去不顾一切的追求彼此的幸福。。。

38、看了一半，先说说。

我讨厌小唐，因为他为保命保江山把对他有恩并深爱着他的南雅意给出卖了，为打败大唐，明知唐天祺会残忍对待清妩还是把她作为牺牲品给推出去了，虽然他有他的不得已，有他的天下为重，但能理解并不等于能原谅。对清、意二人，他的爱是浅薄的，充其量不过是很喜欢。但他到底也并非凉薄的人，对二人一直是歉疚和念想的。他一直念念不忘的清妩琵琶别抱他人怀，近在身边的雅意也是襄王有意可惜神女再无心，宫中纵使莺燕成群粉黛三千，竟再无一人可诉衷肠可白心迹，这样的小唐是寂寞的，也是报应的，但也是可怜的。

浅媚的出现，不同于雅意的隐忍，也不同于清妩的淡泊娴静，她阳光、活泼、明媚、娇俏，给小唐寂静已久的阴霾内心投下一块小石子，泛起圈圈涟漪。以小唐的腹黑，不会不知浅媚有目的而来，应该也不会仅凭一次刺客事件便洗清其对浅媚的疑心。虽明知血燕事件和宇文滑胎与浅媚无关，但依其政治为主求稳顾大局的个性，若不真喜欢浅媚，应该不会与沈、宇文直接对碰（当然政治上铲除对其有威胁的沈、宇文两家是迟早的事，但借口多的是，不用拿这个来作下马威）。小唐喜欢浅媚是无用置疑的，但这喜欢有多深，这喜爱有多爱，以后还讨不讨厌小唐，就要看小唐的表现了，不，是看饺子笔下的表现力了。

我又有点同情小唐，小唐如果真爱并深爱上了，不难想像，他也挺可怜挺悲剧的。小媚肩负重任而来，现在的与小唐相交相恋，有她真情自然流露的一面，但也不排除是她任务的必然要求。二人感情如何演绎，如何发展变化，是大虐还是小虐，要看饺子是亲妈还是后妈了。我是乐见虐虐小唐的，但同时必定也虐小媚，矛盾呐。

39、薄媚和碧霄是姐妹篇，看完碧霄的我也不怎么待见小唐，可以理解但不能苟同小唐为了江山可以不顾和利用自己所爱的行为。本以为，小唐这辈子就高高在上，独一无二，谁堪匹配了，饺子偏生配了一个妖精给小唐，小唐沦陷。本是绝配的两人原是一段良缘，怎奈都是别人套中的棋子和目标，国仇家恨和越来越多的鲜血让他们再也回不去了。。。。。。薄媚真是让我对小唐改观了，我现在是非常的稀罕小唐，小唐真的是太可怜了！！！！

40、得时莫喜，失时莫悲，回首都不过大梦一场！

41、慢慢翻完书的最后一页心里始终还沉浸在唐天霄和可浅媚的爱恨情仇里，一个想爱不能爱，一个想恨却恨不起，最终被隔绝在了生死的两边，为什么天子的爱也这么难？所以说权利不能代表一切！现在的人清醒一点吧，不要终日在追名逐利的游戏里翻腾，追求真爱是王道！

42、饺子的女主除了碧霄里的清妩被大唐吃定了，其他哪个都是不一般的强大啊。。像阿墨...像栖霞...

43、看到很多读者痛骂小唐，想替他鸣个不平。

大家在谴责小唐无情无义的同时是否忘记了一件事情？那就是浅媚嫁到大周来的目的。还记得《碧霄》的番外吗——浅媚晃着宝剑笑着对唐天重说：“天重大哥，你腰里的剑不也是宝剑吗？这个就送了我吧！我帮你取来唐天霄的人头，如何？”这是玩笑嘛？或许吧。浅媚当然不会亲手刺杀唐天霄，但浅媚何尝不是作为一枚棋子被送到大周皇宫，她首先被她的亲人们利用了。她最基本的任务是让唐天霄爱上她，余者徐徐而图。在来之前想必都已经计划妥当，但计划里包不包括浅媚爱上唐天霄呢？估计浅媚自己也预料不到。谁也不会料到美人计里的美人中了美人计。

对于小唐来说，浅媚确实是个来历不明的女子，敌友莫辨。她是名义上的北赫公主，是北赫太后的义女。而北赫太后是前楚皇亲，浅媚叫前楚信王七叔，浅媚也是前楚遗孤。在这样国仇家恨暧昧不明的情况下，小唐爱上了浅媚，不啻于为自己埋下祸根。真有兵戎相见的那一天，浅媚会抛弃故国家园，一心维护小唐吗？难说，纵然与小唐情深，也很难吧。不管沈皇后知不知情、如何恶毒，除去浅媚于

国于己都有利无害。

浅媚和小唐一样，徘徊在个人感情和家国存亡的利益之间。这样的两个人，这样矛盾痛苦的一段感情，注定无法完美。两个可怜苦命的孩子，和亲不过是场阴谋，相爱不过是场意外。

不要埋怨小唐，对小唐来说，一份真挚的爱情太奢侈，他不敢想。他经历过屈辱的童年，知道生存的艰难；经历过战乱，知道百姓的疾苦，他所做的一切不过是自保，保家、保国、保自己生存的权利。他不是太平皇帝，现在依然有内忧外患。一个连皇位都坐不稳，性命朝不保夕的皇帝抛开一切追求爱情，那太私欲，太荒唐，太不现实。是的，小唐伤害过雅意，但这对他说来何尝不是一种割舍，一种痛苦。假如一开始小唐就把清妩送给大唐，那么，大唐得到的就是一具尸体，清妩会自杀。这判断没错，后来清妩落到大唐手里的确一心求死，若不是想保住小庄的性命，就不会有重妩之恋。而雅意，小唐想，只要活着，有朝一日总会夺回来（泪奔，可怜的男人）。是的，他利用过清妩，可当时的情况（事实也证明），的确只有清妩是退兵之计。他若不这样做，就会战事延绵不断，百姓生灵涂炭，国将不国，家何以家？何况美人？皮之不存毛将焉附？不战而屈人之兵是上上策，一切的一切，都是不得已而为之。小唐所背负的是家国责任，他在我眼里，是个不能随心所欲的可怜人。

唐天重为了清妩抛弃唾手可得的如画江山，这至死不渝的爱情可谓是倾国之恋，固然让人感动，可谁想过那些跟随他沙场征战死去的将士？那些将士也有家有爱，跟着他浴血沙场最后却输给了一个女人的爱情，多少人的追随和信仰成就了他一个人的爱情啊！唐天重辜负了他们。他起兵为私仇，弃兵为私意，何来的情深意重？不可否认，唐天重是温情的，为爱人不顾生死，是女人对爱情的完美诠释，但是，他在我眼里并不伟大，爱情和江山于他说来，不过是求仁得仁，他选择了他想要的。

也许爱情对于我们女人来说高于一切，因为我们不在那个位置上，我们看不到除了爱情以外的东西。花蕊夫人曾说过：“十四万人齐解甲，更无一人是男儿”。一个女子尚且这样认为，试问，一个国家领袖为了一个女人置家国天下于不顾，他还是人吗？如果为了爱情可以抛弃一切，那为什么引清兵入关的吴三桂会被看成卖国的小人呢？他不是为了夺回陈圆圆吗？他不是为了爱情吗？冲冠一怒为红颜，何等气概，为何被世人所唾骂不齿？是因为在爱情之上，还有大义。

爱江山更爱美人是美好的愿望，当江山和美人无法并存；当美人执剑抵胸；当家国生灵涂炭，男人该何去何从？爱情在家国大义面前是那么的微不足道，而在世人心中又是那么的美丽圣洁！可是，世间安得双全法？

44、看到后面忍不住也哭了，不算番外的话，结局很完美，每个人都不可避免的走向了各自的宿命，也不是没挣扎过没妥协过的...

最喜欢的人是卓锐，最不喜欢的人是信王，最心疼的人是浅媚。故事里，每个人都做着自己认为应该做的事儿，选择着应该的选择，即使不甘心即使身不由己，但没有人后悔过，也没有人是无辜的，不管是男人们为着天下江山的执念和忠孝节义，还是雅意的追随和消亡...

只有浅媚，她明明已经做了该做的一切，也承担了该承担的后果，在被太后赐死之时，在被信王拒之门外之时，她应该是两清了，哪怕是当时就死在雪地里，也好过以后的希望过后再绝望。可她被救活了——在一个“纯朴”的小镇上，所以她只想彻底的过自己的生活，不想爱也不再恨了——不管是对亲人还是爱人，都想放手了。但即使这样也是不行，此后，她完全被动的、无可奈何的被亲人利用、被爱人误会。即使信王是爱护浅媚的，也一步一步利用她到了最后；即使小唐从来都没想过伤害浅媚，也不可避免的亲手扼杀了她所有生存的机会和希望。这里的浅媚是尤其无辜的.....

故事到这里结束，其实很完美，虽然伤感、虽然痛苦，但并不绝望，至少小唐口中的小孽障活蹦乱跳的活了下来，只是，那个巧笑倩兮、明媚无双的丫头已经不再了....

45、e。。。这书竟然出版过

46、我最讨厌剧透了...一开始看竟然唐天霄是主角。。然后就以为和《碧霄》是同时进行的故事。

再看一眼，再看，发现与自己想象的截然不同。

故事在《碧霄》之后延续，感情千回百转，这本书看了很久了，具体剧情有点忘了，但是过程之虐心，那是忘不了的。

《薄媚》一如皎皎的笔风，好看！虐！！

《薄媚·恋香衾（全二册）》

- 47、我最喜欢的作者就是寂月皎皎，从当年的梦落大唐到现在的薄媚，从不让人失望。
- 48、很好看的书，一只都很相信皎皎的实力，也很迷皎皎写的故事，本以为《碧霄》很好看了，让我看了个还算美满的结局，以为《薄媚》应该也是差不多的结局吧，是差不错，但是我决定番外是画蛇添足了，完全没必要，天宵和浅媚那样的结局是最好的了，帝王之爱向来如此，可是皎皎疼人家天宵，还给了个看似圆满的结局，其实他碰到雨媚就一定是对他的弥补或者说给他的一次弥补的机会吗！未必啊，帝王之爱有几个女子有福去享，又有几个帝王能圆满，虽然好像天宵已经是太上皇了，但是一样，也就书里看看让大家满足下，顺便我也稍稍满足下吧！继续期待皎皎的好作品~~~
- 49、确实不错
- 50、前面还好，只是拖沓，后面开始洒狗血，感觉天累滚滚，这种虐打动不了我
- 51、不是很好看，玛丽苏文。。
- 52、实在讨厌唐天宵
- 53、皎皎，我终于把碧霄看完了，是在满心被什么堵着的情绪下看完的，我不爱清妩与大唐的故事，也不爱小庄与南雅意的故事。

我发现我最爱的是小唐，爱他且与《薄媚》无关，只因大唐的抢夺占有，只因清妩的移情太快，只因小庄的弃于马下，只因南雅意的不温不火。只有小唐是心怀天下的男子，他愿意成全清妩与小庄，他愿意成全清妩与大唐，他愿意放下南雅意，只要没人威胁他的天下，他对国家的责任感是比文中的任何一个人人都强的，他的心里，装的是大爱。

皎皎的书我看了除了《问镯》外所有已出版的长篇，我有最爱的白衣，我有看了网络版又买实体版的碧落，我有看不明白的北极，我把他们看了一遍又一遍，每次都能看到他们爱的历程，爱是渐行渐深的。

但是皎皎我要说，我觉得碧霄写的不够丰满，不论是人物还是故事情节，交代的都不够，也许是爱极了你的长篇。

也许爱情真的是有一个保质期的，过了那个时间，不爱了就是不爱了，但爱也要有个由浅入深过程，谁的爱能是一开始就深入骨髓的呢，我更愿意看到更加深沉的爱。

好在《薄媚》，在按照我所期盼的趋势在发展，我爱这样慢慢滋生的爱，慢慢的滋生，直到有一天融入血液，不可抽离。

皎皎加油，让我们相信他们的爱值得我们日夜牵挂。

- 54、这也是以前看过的一本饺子的书，只是现在才买实体书收藏。其实我个人不是很喜欢唐天霄，估计多少是受了第一部的影响吧。对于浅媚，除了心疼不知道该怎么来描述了。我记得在《碧霄九重春意妩》的结局是有提到浅媚的，那时候还一直在想这姑娘是谁来着，看完《薄媚》后总算知道了，只是她的结局却不如清妩幸福，虽说最终结局另有安排，但终归还是让人忍不住落泪。。。。。。
- 55、我已经受不了类似月出云类虐心的古言了，这本绝对温暖系，被温暖了。看到后来，我不喜转世的这东西。
- 56、悲剧啦
- 57、好
- 58、好喜欢这种虐文 感觉番外有点 唐天宵在可浅媚死的时候都二十七八了在等个16年不得四五十了？怎么再和那个什么雨眉爱的死去活来...力不从心啊
- 59、皎皎的书是各种虐，但是这本却是最不喜欢的一本。诚然，作为清妩的姐妹篇，也终于让唐天霄这个人灵活了起来，前大半本虽然追寻着套路走（先心有所爱但是后来因故离开，又被斯德哥尔摩综合症打败爱上不应该的人etc）无可厚非，写得也是很生动，可是到了后半本，衡一法师，卓锐的无奈，以及那奇怪的桃花源，都是生硬突兀而硬为了要让剧情更跌宕起伏所加进去的桥段。最后那个十六年后的番外更是奇葩，我宁愿皎皎给我一个当年浅媚生的是龙凤胎这个是天霄失落的女儿这个梗，也不要这种浅媚转世的鬼扯，硬生生来了一丝灵异氛围。

须知各种都掺一脚，最后会变得什么都不是。

整个书里面最喜欢的是宇文贵妃的角色，静容作为一个女配，有她该有的宿命，倒是写活了呢。

60、自诩是红袖的老读客了，而且碰上喜欢的书，便是已经花红袖币看过，也不惜再用票票到淘宝上买来的。还会搜一些悦读纪的书目，看了简介就买回来看。

还是皎皎的最合乎心意了，情节跌宕，环境描写唯美，人称变换自如，特别是心理和语言的描写啊，各有特色，人物性格尽显，又留给读者足够的想象空间。（指导学生阅读理解过多，~~~ b汗）《风暖碧落》是我和我同事的最爱。

前几天刚下定决心不看某作者的文了，看着太累，情节太过回旋曲折像无尽的黑暗，吸进最后一丁点阅读的热情。本来嘛，像皎皎的文一样多好？政事、江湖的腥风血雨，是为言情服务的呀。

这篇也很看好，加油哦。

61、这五颗星星是评给寂月皎皎的。饺子的文笔一流，场景描写开阔大气，尤其写到武打场面，读起来那个快意啊，本本经典，赞赞赞！这本《薄媚 恋香衾》我很喜欢，明媚无双的可烛公主，用暖笑掩饰着内心的帝王唐天霄，他们的爱浓烈情深肆意却也充满着算计无奈，结局有点凄美，但我认为是最好的收尾，也许书里的人物从一出场就注定了结局，自然而然，不受别人左右。推荐阅读。

62、好作，看不下去了

63、在饺子碧宵和薄媚二篇里,对于雅意,清妩,可媚三人里,我最钟意清妩妞,在大唐,小唐,小庄三人里,我喜欢小唐多些,小唐这货属于道是无情却有情类,结局如何不管了,至少这三个妞于他来说各有因缘了.

64、建议在看《薄媚》之前，先读皎皎的《倦寻芳》和《碧霄九重春意妩》，这本书作为姐妹篇让《碧霄》更加完整了。

65、论表现，小唐在这部的表现确实算不错了，他的真心我也非常的肯定，但这真心有多值钱，却还两说。他作为皇帝确实有这样那样的各种考虑，所以我才说，他是个好皇帝，但也仅此而已。当然，这只是我个人的看法。

小唐要的，只是“爱”这个感觉，可能是被清妩的诅咒踩着雷点了，所以他一直刻意的去破除这个诅咒。

他爱一个人之前，先定下两个前提，一是不和权谋纠葛，二是对他一心一意。只要满足这两个前提，他都给予回报，至于那个人是谁无所谓。一开始容容出现，小唐以为可以回报了，但开始后又发现容容跟第一条有冲突，于是他果断放弃。然后浅媚出现了，经过调查研究和观察，他觉得又可以回报了，于是宠爱有加。

小唐的爱，像一道填空题，填对了正确答案，谁都可以，错了谁都不行。

小唐不是遇到一个爱的人，所以爱她；而是，遇到一个满足条件的人，所以试着爱她，如果过了试用期，就真爱爱吧，如果以后不满足条件了，就再说吧。

小唐对浅媚的好，是毋庸置疑的，当然，是在跟他的权谋不冲突的大前提下。

显然他是很喜欢很喜欢浅媚的，比雅意比清妩多得多得多。所以，他因为一分的危险可以舍弃雅意、清妩；但舍弃浅媚，大概需要三分或四分吧，但也只是程度的不同而已。舍弃以后，小唐还可以继续守着他的填空题等着下一个人选出现...

有亲以前就提出过，小唐的爱情底线是，他要求女人爱他时刻记住爱他这个人然后才爱皇帝，而他爱女人必须时刻记住自己是皇帝然后才是丈夫。个人觉得总结得很精辟。

个人不喜欢小唐，但确实也不带恨的，哪怕是对清妩的残忍，也不能算他的错，只不过他的价值观决定了他的取舍。他觉得即使无奈这也是他该走的路，虽然伤害了别人可是他认为自己也是失去了一些东西的，他也是争取过的，只是无法改变而已，事实也的确如此。

以上，只是个人看法，看看就行了。

66、千帆过尽皆不是，拣尽寒枝不肯栖。对于唐天霄这个一直站在高处不胜寒的帝王，纵然六宫粉黛

，三千颜色，却无一人能给予他温暖。直到驰骋草原，活泼直率的可烛公主可浅媚住入他的心头。浅笑嫣然，明媚无双。两人策马西风，执手笑看红尘如此美好，然而无声深处惊炸雷，鸿图霸业之下从来都是红颜枯骨。唐天霄改变不了，可浅媚也改变不了。昔日为伊人梳发的那把合衾梳已断，而天涯却还那么长，再骄傲的帝王也只剩永世孤单。夜夜夜的风雨中，可还有人许他一生魂梦牵？美人、皇权、阴谋重重。凤帷旖旎中暗藏的金戈铁马是致命毒药。国仇家恨悬在心上摆脱不去时，两人之间的情和爱还能有多重？

如此，唐天霄，可浅媚，纵是你们好好的面对面微笑而坐，我读来，竟然也还是只觉得伤心！

67、作者的古言还是挺精彩的，文笔优美，有些情节看得挺纠结，碧霄和薄媚比起作者前期的一些作品又更上一层楼了。

68、虽然结尾女主还是死了，但必须得说这是一本写得非常不错的小小说，比之《碧霄九重春意妩》有意思多了，过程那叫一个跌宕起伏！

69、很喜欢的小说。

70、真的是一本非常难得的好书，我喜欢浅媚和天霄那种爱得活在当下的感情，两个人如此深爱着对方却又有那么大的鸿沟在面前，但两个人都那么认定对方，是多么难能可贵的。有一种难得的爱叫一无返故，也许在许多价值观里认为是不正确的，但是爱就是爱了，要得到一个人全部的爱，是一件多么难得的事情，如果得到了请不要放手，哪怕不是你先要放手。我相信浅媚和天霄真得十五年后再见了，为那么难得的爱划上一个圆满的句号。他们俩的故事真是罄竹难书值得你买回家，细细品味。

71、在得知寂月将以唐天霄为男主写《碧霄》的姐妹篇《薄媚》后，一直很期待她怎样诠释一个凉薄寡情男人的爱情故事，或者这样说，他还会有爱情吗？

《薄媚》中的天霄是已经成为一个合格的帝王，他懂得如何将后宫女人的作用发挥到极致，他将治国的谋略运用到治家之上，该宠谁了，该让谁怀上皇子，又该用谁来牵制谁，他步步是棋。这个9岁登基，做了10年傀儡皇帝的男人，于政治上，他曾经夹缝中求生存，于感情上，他曾经痛失雅意，痛失清妩。登基15年，他一直很清楚自己到底弄丢了什么东西，舍弃了多少感情，才能真正站在权利的巅峰。他太孤独了，他很想很想，有个女子慰藉他内心情感的荒漠，与他共享这来之不易的如画江山。他不要满宫带着虚伪的笑，谋算着政治利益的臣妾，他只想要一个能生死与共，永远牵着他的手，永远不会为再别的男人抛弃他的妻子而已。于是，他遇到了可浅媚。

可浅媚是北赫送上的和亲公主，也是上苍赐于他的礼物，她有着与清妩相似的面容，性格上却有着清妩不具备的开朗、活泼。这个女子看似大大咧咧，实则心细如发，她用清妩激怒他，用庄碧岚刺激他，在最短的时间内找到最有效的法子让天霄在乎她。帝王之爱就这样毫无保留的呈献给了她。天霄珍惜她，爱她，恨不能将曾经对雅意、对清妩之未曾给予之情意全部偿还给这个女子，他欣喜在以后几十年的生命中，陪伴在身边的将不再是靳七那个矮胖的太监了。

浅媚啊，你也是如此爱着他的吧，否则，你也不会断了自己的后路，甘愿做个七叔眼中的白眼狼，北赫子民眼中的叛徒。如果有可能，请给这个男子幸福。但为何你不能？！你为何能忘记国恨，却不能忘记家仇？为何你要摇摆在爱与恨之间？为何你要利用他的爱毁掉他的江山？为何你一而再，再而三的做出让他惊恐的决定：离开他？！为何你要无视这几近卑微的帝王之爱？你只是个女人罢了，国恨家仇不该由你来承担，那个道貌岸然的姑父以你的倾慕与报恩之心来换取他的私心与野心，你难道没看出来？你该有权选择自己的幸福，你该有思想正视自己的内心，人的一生很短暂，冤冤相报何时了，你以为死在最爱人的剑下，就两清了吗？这何尝不是对他永久的伤害，对那个深爱着你的男人，你怎能残忍至此！

唐天霄，如果时光能倒流，不知道他是否后悔当初爱上的为何不是宇文贵妃，只有那个女子，才是真正为他而生，为他而死，永不相弃的那一个，他权衡再三，在政治与感情中舍弃的竟然是最有可能与他牵手到老的那个。他终究还是爱错了人，付错了情。当16年后的转世再遇，我情愿这只是一个梦而已，一个天霄做了16年的梦，他就自欺欺人的认为这就是浅媚吧，这个如一张白纸的女孩，这次，应该不会再弃他而去吧。

初看《碧宵》，再看《薄媚》，还是那么不喜欢反了又降，降了又反庄碧岚，可惜了雅意一个好女子。对李明瑗的痛恨多于同情，成也萧何，败也萧何。是他给了浅媚第二次生命，又是他一手毁掉了浅媚的幸福，哪怕是浅媚命在旦夕，他也没忘记其最后一点利用价值。天宵的帝王之怒火，残忍的用在了他身上，可悲，可叹。全文看过后，心情深重而无奈，“碧宵九重天意妩”的故事就此结束，唯有愿意为爱舍弃唐天重得到了幸福，他胜在有至爱清妩相伴。唐天宵，轰轰烈烈的爱过，彻彻底底的痛过，陪伴他的依旧是那万里江山。帝王之爱，从来都是寂寞而无奈的爱。

72、可浅媚 唐天宵 艾嘛 结局虐死个人了 一直觉得两对配角有很多故事可以延续下去

73、悲剧结局 没读完

74、再看前传时，唐天重对清妩说，唐天宵终有一天会出现一个女人让她受尽煎熬。这个预言很快实现了，如果没有屠城、杀父这样的仇恨，如果她不是它过的“公主”，如果没有七叔的存在，我相信他们两人将是幸福的一对。唐天宵对她的宠爱是无以复加的，但他们之前却有太多的仇恨与鲜血。而书中最后的结尾还是稍微给了我点安慰。

75、皎皎是不可多得的写手，她的文是我非常欣赏的类型，这篇也不例外。

所有皇宫里的爱情多半都是痛苦的可怜可泣的爱情，唐天宵和可浅媚的爱情似乎也难逃这样的结局。文没有看完，看到一半时涌出这样的悲叹来。皇帝有皇帝的悲哀，妃子有妃子的悲哀，当心思沉沉的唐天宵遇上婉转明媚的可浅媚时，他的忧愁都被这个明艳四射的女子照亮了，可是恩宠能有几时？浅媚被打的体无完肤，夹棍和针刺痛的不仅是她的身，更伤透了她的心，什么贴心话，什么同心结都是浮云。他们还能回到以前吗？心中的伤痕能愈合吗？

76、喜欢那个be结局

77、看到浅媚的批命，二九年华，殁于刀兵；以及小唐的批命，亢龙有悔；再回味了一下楔子，突然有些感慨。

不喜欢小唐，但也不带恨的，只觉得可怜又悲哀，因为浅媚也将被他舍弃。

真要怪他什么，其实也挺无力。对雅意、对清妩，哪怕是对浅媚的舍弃，并不能算他的错，只不过他的价值观决定了他的取舍。他觉得即使无奈这也是他该走的路，虽然伤害了别人可是他认为自己也是失去了一些东西的，他也是争取过的，只是无法改变而已，事实也的确如此。

一路走过来，其实小唐是渴望爱的——在情况允许的前提下，他一直都在选择对他来说最重要的或者应该选择的东西，当然这个时候若能一并得到次要一点的其他东西，那是更好的。

这个人一直在往前走，从来没有回头过，也不是没有伤痛的，不是没有疲惫的，只是，既然选择了独自行走，那便一直走下去吧。他为自己的任何一种选择，承担着任何一种后果。于是，他得到的，大唐得不到；大唐得到的，他也得不到。

当然，他什么都想要，却又什么都不想放弃时，楔子里面江山美人的双危机就出现了。

78、虽然故事的最后十万字我没有耐心看下去，但是大结局以及冷宫《薄媚》舞曲之前的所有情节、细节描写都非常精彩。甜虐都在极致，甜蜜到死，虐至剜心。

79、这个要看原版的。大家懂的。

80、唐天宵这样的男子，生来就是让女人追寻爱恋的，浅媚遇上了，于是陷落了。

江山美人，权势地位，对任何一个男人来讲都不会成为举棋不定的选择题，唐天宵的天下和权势来的如此不易，九岁开始如履薄冰步步为营直到走上权利的顶峰，又有什么理由去苛求他对于情爱的冷静漠然，

这一路走过来，脚下除了无数人的鲜血性命，无数女人的眼泪神伤，还有他自己MU亲的尊严，九岁的他撞见摄政王对于晴婉和他这对孤儿寡MU的欺凌，他第一个念头是：如果不装傻，我会不会死？

从生存都岌岌可危的境地走到今天的九五之尊，希望他还能有多少风花雪月的情爱心思？

《薄媚·恋香衾（全二册）》

人情冷暖，兄弟反目，在他沉入湖底的那一刻，他再也不是聪慧直率的唐天霄，只是一个为了生存不得不步步惊心的少帝~

此生如果没有遇上浅媚，他会一直以为他曾经的爱情是雅意和清妩，雅意见证了他少年的屈辱，清妩伴随了他终于权倾天下的涅槃。

说是爱情，莫若说是知己，在她们面前他从无伪装，窒息的权势争斗岁月里，她们是唯一能让他缓一缓的最后一点柔软。

这份情感，并不输于男女情爱，也是他最后对她们放手的主要原因。

浅媚的出现，是他一生的劫数，浅媚爱的单纯热烈不顾一切，并不因为他是皇帝，只因为他就是他，这本是唐天霄求一直而不得的爱情，无关浅媚的身份背景或者她遇到他的目的，他只知道此生他从未如此惦记挂念一人若斯。

浅媚不是最美貌的，不是最温婉的，不是最有才情，不是最乖顺的，可是这和两人的情爱有什么相干？

她从来没有看透过他的心，她说：我喜欢你，可是不想这么喜欢你。

那一刹，已经由不得她，也由不得他自己。

遇上，便遇上吧，二人不知道这样纯粹的爱情是否能走到白头，彼此都贪恋那一刻的心动和沉迷，那么顺着自己的心意走下去。

如果注定最后分崩离析，至少，在遇上的时候，他们是互为心动的，谁都不曾亏欠过对方的心意。

如果有生之年能遇上你，我甘愿花光所有的运气.....

81、相对于《碧霄》偏暖色调的美，《薄媚》冷色调的凄美让人不忍再读第二遍。要是天重知道了后来的这一切，他一定会收回他在《碧霄》结尾处说的那几句恨不得天霄被他心仪的女子抛弃的气话的。上下两册的情节中，除了浅媚是一朵必然凋零的春花，整个故事简直是千红一哭万艳同悲的一场梦。

82、先看这本书的人不会讨厌上小唐子的，既然已经先入为主了，再去看碧霄，偶觉得也没多大关系的。

其实小唐也很苦，他有身为帝王的身不由己，对于浅媚，他已经去学着去爱，去敞开心扉，去宽容了。。但是即使普通男人也不会容忍深爱着的女人的背叛吧，虽然小媚有自己的无奈。。

83、看完《碧重》没隔几个月，《薄媚》又上市了，不得不让人感叹饺子的勤劳啊。喜欢的作者是一定要支持滴。饺子的文出了很多，深受广大读者的喜爱，文笔啥的早已不需要再多说了吧，再说就太罗嗦了。且不论文中人物是否合您胃口，有一点是无法否认的，这是一本拿起来就不愿放下的书。

薄媚，这个书名挺有意思，以前是觉得这些古言的文，切不切题不重要，但一定要够诗意够唯美，反正就是得那个调调。“薄媚”二字，当然亦是够诗意够唯美够得上那个调调的，但还意外的十分贴切文意。首先从书里得到的信息是，《薄媚》是唐教坊大曲名，百度了一下确实如此，宋朝董颖有《薄媚•西子词》，曲词今犹存。而在词典中，薄媚有两重意思，一为“淡雅娇媚的样子。”；二为“放肆、捣蛋等。”用薄媚一词形容女主可浅媚实在是妙极，娴静时淡雅，放肆时娇蛮，用一句老话形容：“静若处子，动若脱兔”。比起姐妹篇《碧霄》中的宁清妩，可浅媚在我脑海中的印象更深刻一些，不光光是刚看完书的原因，还因为着那灵动活泼性格铸就的鲜活形象。

我想饺子一定是个温柔的人，为着一些不愿意接受悲剧的读者创造了目前书版的这个结局。但实话说，硬凑的痕迹太明显，我倒是更偏向悲情的结局一些。而且不管怎么看，这都是个注定了悲剧结局的故事。深仇如血海隔在可浅媚和唐天霄之间，可惜两人在获知真相之前就相互倾心定了终生。可浅媚的父亲作为守城将领一箭射死了作为侵略者的唐天霄父亲，年幼的唐天霄因失去了父亲的庇护在屈辱

之中长大，对可浅媚之父的恨可谓蚀心入骨，因此才有了后来的屠城之事。屠城，这种暴君之所作为，其实是两人之间最大的鸿沟，父辈的恩怨可以消弭，但扯上几万条人命是无论如何也无法不去在乎的。两人的悲剧，父辈恩怨其实只有三，唐天霄的暴虐性格有七，是最大的原因。文中最具讽刺意义的一幕，在唐天霄终于战胜的信王，接回了浅媚，却得知浅媚得了不治之症，唯一能医治她的神医，死在了他自己滥杀的命令之下，实在是讽刺之极啊。果然还是那句老话，性格决定命运。

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于嗟阔兮，不我活兮。于嗟洵兮，不我信兮。前四句的愿望很美好，后四句的现实让人伤感无限。非常喜欢浅媚这个角色，对唐天霄是又爱又恨，喜欢他对感情的霸道又真诚的态度，恨他又太过绝情暴虐，导致了最终的悲剧。一场爱恨已终，继续期待饺子的下一本书。

84、这个续写不好看

85、《薄媚》看完了，正如广告上所说是《碧霄》的姊妹篇，对于《碧霄》中未悬的人物命运，给了一个结局，也算是《碧霄》的一个真正落幕。相比于《碧霄》而言，《薄媚》显得更丰满，人物间的纠葛也让人更纠结。

从来不喜欢男主的身份是帝王，因为他们总是有着太多的不得已，这些不得已所造成的后果，可以堵住读者想要指责他们的话语，更为他们的行为做出了有利的辩解。唐天霄，他深爱着一个叫可浅媚的女子，如果他仅仅是一个男人， he 可以和煦温暖、温柔多情， he 可以是浅媚一生的良人，可他另外的身份是一个帝王，必要时 he 不能徇私，甚至可以用牺牲一切来保住他的国家，所以他的爱情就不会一帆风顺。“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这是他们爱情最甜蜜时候的浓浓情语，“于嗟阔兮，不我活兮。于嗟洵兮，不我信兮。”这是帝王之爱下的无情写照。孰是？孰非？不要说当事的他们，连读者的我也分不清，明明他们是爱着的，而且是深爱，可结局却如此惨淡，如此心碎。

庄碧岚和南雅意，这对在《碧霄》中没有结局的人儿，在此书中也算是对读者有了交待。从《碧霄》开始，我个人就觉得小庄是一个具有悲剧个性的男人，因为他总是不能把握自己，被命运左右，被时事操控，一点不由自己的个性最后一定会被老天捉弄。事实也是如此，优雅如他，一句“我所得者，从来非我所求。我所求者，向来求不得。”成了他最终自己一生的总结。

考虑到读者的意愿，我想所以皎皎给了一个番外，一个让大家具有想像的番外，一个让唐天霄最终终结自虐的番外，个人觉得如果今世都无法成全自己和自己所爱的人，用一个期待来世或者自认为的再世来满足自己的愿望，就算小说中的男主心安了后半世，可对于作为读者的我来讲，这完全是一种自欺的行为，因为记忆中的事实永远都存在着。

作者曾经用肯定句写过，天霄和浅媚之间的浓情蜜意“两情相悦的战争，从来没有输赢，只有快乐。”可是这样的结局，我不得不用疑问句来作为标题了，期待其他读者的正确理解。

86、虽然船戏很多，但对宇文静容的那段描写，真是很感伤；她曾也是美丽一段里的女主角，开端再美又如何，奈何不是他的故事里的女主角，不如死去，凄然；寂月皎皎笔下的女配也有了深层的面容
87、很遗憾没看完弃书了，寂月的书按说不至于，但这本真没看下去，有点无聊，打两星，一星支持作者

88、寂月皎皎的文笔让人阅读起来总是很轻松的，好文，值得一读。

89、可怜的小媚，我还以为她念念不忘的，豆蔻年华情窦初开的初恋对象 - - - 信王虽是个亡走他国的没落贵族，但会是个光明磊落的铮铮男儿吧，却想不到是一个比小唐更令人讨厌的男人。

这种男人，去他的复国春秋大梦，他倒想学范蠡，可他做不到勾践的卧薪尝胆，小媚也不是捧心的西施，小唐也不是吴王夫差。

一个整天记挂着报仇复国的人，在北赫仰人鼻息生活，连在北赫都立不稳固，何谈挥戈南下复国。自己的宏图无计可施，想起了美人计，即使小媚真能媚惑君主，大周国乱，北赫入侵，这天下就会是南楚的么？就是他信王的么？

原来还以为小媚的和亲是基于她对信王的爱慕一为助信王二为报答李太后自动请缨而来的，没想到是

这个样子。

明明不爱小媚，却利用小媚爱自己而让小媚先后媚惑那个什么自己都得罪不起的左相之子卡那提和小唐以达到自己的目的，这种做法在古代视女子如同私人财物可能在信王眼中这没什么，但在现代的我们眼中，却很令人作呕。信王可能自诩对自己的王妃一往情深吧，可对自己深爱的人临死前的托孤，他无力保护也就罢了，却把小媚往水深火热中推，他对得起临死还牵挂他的信王妃么？常说爱屋及乌，信王就是这样爱他的王妃的？

小媚也够悲催的，爱上这样薄情寡义的信王，当了别人手上的棋子，也注定了她的悲剧人生。

既当了棋子，就不该爱上小唐，爱上了小唐，就不该再涉足政治。

从她选择营救卡那提起，她就选择了一条不归路。现在小唐这样对她，的确怪不得小唐。小媚，你本可选择不做谁的棋子，现在可好，你不仅做了信王的棋子，现在也成了小唐的棋子了。悲催。

90、好看！

91、看碧霄的时候，总觉得故事看不过瘾，还有，有薄媚！真好！

92、看完这本书，眼睛都哭红了，很喜欢里面唐天霄对浅媚的那份感情。

93、这本《薄媚》是《碧霄九重春意妩》的系列作品。

《薄媚》中的男主是《碧霄》里的失意男二----皇上唐天霄，女主是长相酷似宁清妩的可烛公主可浅媚。

在《碧霄》中，除了痴情的唐天重，唐天霄这个形象塑造的也很成功。他看似风流荒唐、难堪大任，实则为了保住皇位、铲除异己一直卧薪尝胆、隐忍伪装。他敢于舍情舍爱，虽然不是个讨喜的角色，却做到了一个帝王最标准的寡情薄凉，所以最终也求仁得仁，在错失了青梅竹马的南雅意后，又成全了心爱的宁清妩与唐天重安全离去，成为了一个真正的孤家寡人。

在《碧霄》中，唐天霄是最大的赢家，但却是最彻底的失败者。最后的时刻，他的胜利不是源自更高超的奇谋巧算，只是因为唐天重的放弃。而这份宁肯舍弃自己也要保全爱人的决然，是唐天霄做不到的，所以宁清妩的美好成为了他永远不可及的幸福。但是，善良的饺子赐予了他另一个宁清妩----可浅媚，于是，有了大家对这本《薄媚》的期待。

与康侯的痴情相比，大周帝只能是薄凉的。但在这本《薄媚》中，我们看到，作为普通男子唐天霄，他也渴望爱情。明知可浅媚来意不善，明知和亲之下没有真情，他还是在不知不觉中交出了真心。只不过，现实更加残酷，盘横在两人之间的何止是国家、民族、身份、权力之争，还有血海深仇的鸿沟

。。。。。。沿袭了饺子对《碧霄》中亲情、爱情、权力、欲望之间矛盾冲突的完美演绎，这本《薄媚》，于权力与江山的争夺中，夹杂的诸多的情感纠葛仍然很激烈。只不过结局稍稍让人郁闷，不能生同衾只能死同椁的遗憾，让我感觉悲凉。

但是值得一提的是，本书人物形象很饱满，故事情节也很紧凑，而且，我觉得在文章的脉络条理、遣词造句方面，饺子又成熟了不少，渐渐显露出大家风范来！

衷心期待饺子的下一部作品更精彩！！

94、我觉得正是饺子文章的精华，反映了一个人成长的过程。在《碧霄》中，小唐还是一个稍显稚嫩的男配，虽然在武力上击败了大唐，可是在这场战争中，他成熟了，懂得了去爱，知道了舍取。

他放弃雅意是他无法选择，他根本没有选择权，再说，青梅竹马的感情长大后能否成为真正的爱情还是个问号。这一点同样适用清妩和小庄，所以饺子吧雅意和小庄安排在一起挺好的，毕竟他们有共同的过往，彼此理解彼此相依，总会有真情的。

小唐对清妩更不必说了，清妩压根没爱过他，何来背弃一说？在那种两军搏命的情况下，他也是不得已打掉了清妩的孩子，并且不会有一点内疚，因为那是死敌大唐的孩子，他不会让清妩生出来的。在皇位未稳的情况下，小唐很清楚，爱情对他来说是奢侈品，最好别碰，受伤的是自己不说，还连累心爱的人。

清妩被公鸡皇后痛打，他不是还得倒过来去安慰公鸡皇后吗？

所以，对大唐救了清妩，他默许了。大唐把清妩藏在府中，他装聋做哑，这都说明他心如明镜。

至本篇《薄媚》，小唐已成为一个真正的男人，他有能力保护自己心爱的人了，可以去爱了，正好遇上了浅媚，一个在感情生理上都懵懂的小丫头。

恰恰是这个小小丫头打开了小唐封闭的心，小唐愿意引领着她，学习爱，感受爱。浅媚在这个过程中领

《薄媚·恋香衾（全二册）》

略了不曾体会过的真情，她背弃了原来的家国大义，完全投入了自己。

这样的反馈小唐自然感觉到了，不由更加会保护她，爱她，两个人的互相触动，甜蜜是最真的流露。这就是寂月皎皎的魅力，很多复杂的感情、人性，通过她的妙笔栩栩如生的展现出来，自然、不堆砌。

她的文章，让你悲、让你喜、让你疼、让你疯，独独不会让你觉得假而且无趣，所以我忍不住为小唐迟来的甜蜜说句话，毕竟这是他奋斗来的，不对自己狠，哪能座江山？

其实他也是个苦孩子，参见《碧霄——天霄番外》。

95、太虐心了！

96、其实浅媚的无可奈何花落去，她自己是要负一些责任的，她可以好日子好过。可是雅意容容凤仪，更有碧岚，恍惚间如浮云散去令人心痛。这个作品肯定是成功了，凡能让人怦然心动的作品就是好作品，无论那种心动是欢喜还是温暖还是心碎。可惜，天霄浅媚没能白头偕老；遗憾，天霄没能善待他的妻子们；再憾，在兄失江山弟失爱的一番风雨多年人生以后，天重天霄兄弟没能参透人生冰释前嫌。也许这一次皎皎是写实，不是写意。

97、我觉得小庄对雅意的感情要说是“爱情”，不如说是“亲情”更妥帖些，小庄从始至终并未“移情别恋”，当小庄错过了清妩后，却因为种种原因只有雅意始终留在身边，他们之间的感情其实很奇怪的，可以说是同病相怜，或者惺惺相惜，或者在互相安慰彼此温暖，呵呵偶也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反正对于小庄与雅意的感情，我不会去衷心祝福，但是也会去接受。。

唉，只能怨小庄和情妩情深缘浅吧，天意作弄吧。记得清妩说过一句：“小庄是天底下最好的男子，可是，我却不小心要了天下最坏的男子。”饺子，好好的一对青梅竹马的神仙眷侣，被你拆散了。。

98、好久没完整地看完小说了，真心是古言控（ ）

99、薄媚。

100、并非帝王的爱注定寂寞，只怕疑心无以消弭，再多的情路也被堵死。

101、没看书的原因很简单，青妩那本对小唐没好感。不过等我能接受他的时候，会打开书本重头再看的。

恩，还有阿坝好可怜，其实我好喜欢那个本来干干净净的少年。阿墨更可怜，我也好喜欢初始那个莽撞撞的小姑！！，后来是怎么了，他们怎么再也不能走到一起了。

恩，还有最喜欢的是碧落最终对冲放下执念，这点的处理我很喜欢。

最不喜欢的是栖情最后和小安又在一起.....

这么看来，我是不是执念太深了。不愿回头。

精彩书评

1、寂月皎皎心思之细密，文笔之华丽，情节之入胜，强大得没话说~~~最近一口气看了许多古言，唯独她和唐七公子的作品令人耳目一新，久久回味~~~！！这本书打破了我排斥悲剧的习惯！！绝对绝对经典！！！！

2、买的时候还没看碧霄，只是先看过的朋友说不错，就直接把这本买了，事实证明，这本比碧霄我认为无论是情节还是人物，都更完美。一直都觉得庄碧岚过于完美了，这样的男人永远都没有做错什么，但是永远都得不到最想要的，最后的结局也算是情理之中了，雅意也终于找到了用生命珍惜自己的人。天重和清妩已经修成正果，可是，那个迷人的帅哥天霄还没有一个好交代，我想作者也是觉得这样迷人的帅哥只是当个配角实在可惜，才会出了后面这本吧．．．．一直都很喜欢天霄，我想象里，这一定是最帅的一个，也是最聪明的一个，爱他就像毒品，一沾上就会一辈子都戒不掉，清妩对他的评价是最中肯的，天生的帝王，断情绝爱，但是这个无人可匹配的帝王终于也真的爱了一次，只一次就是一生，清妩如果知道，是否还会说他是断情绝爱的帝王呢，不是他绝情，只是未动情而已。浅媚蛮横的闯进了他的心，给他的世界带来了阳光，爱的那么投入，让帝王业得到了寻常夫妻的幸福，这是多么奢侈的事情，但是只是那么一瞬间，就消失了，留下的是天霄后半生的思恋，喜欢后面的番外，我宁愿相信真的是浅媚没有忘记和天霄的约定，来寻找爱人，让天霄的后半生不会再孤独。买的时候还没看碧霄，只是先看过的朋友说不错，就直接把这本买了，事实证明，这本比碧霄我认为无论是情节还是人物，都更完美。一直都觉得庄碧岚过于完美了，这样的男人永远都没有做错什么，但是永远都得不到最想要的，最后的结局也算是情理之中了，雅意也终于找到了用生命珍惜自己的人。天重和清妩已经修成正果，可是，那个迷人的帅哥天霄还没有一个好交代，我想作者也是觉得这样迷人的帅哥只是当个配角实在可惜，才会出了后面这本吧．．．．一直都很喜欢天霄，我想象里，这一定是最帅的一个，也是最聪明的一个，爱他就像毒品，一沾上就会一辈子都戒不掉，清妩对他的评价是最中肯的，天生的帝王，断情绝爱，但是这个无人可匹配的帝王终于也真的爱了一次，只一次就是一生，清妩如果知道，是否还会说他是断情绝爱的帝王呢，不是他绝情，只是未动情而已。浅媚蛮横的闯进了他的心，给他的世界带来了阳光，爱的那么投入，让帝王也得到了寻常夫妻的幸福，这是多么奢侈的事情，但是只是那么一瞬间，就消失了，留下的是天霄后半生的思恋，喜欢后面的番外，我宁愿相信真的是浅媚没有忘记和天霄的约定，来寻找爱人，让天霄的后半生不会再孤独。

3、喜欢这本，虽最终是个悲剧，但情节跌宕起伏，诱人深入，看起来欲罢不能。唐天霄这薄情的君王，终于遇着自己的真爱，因着她，喜怒哀乐全然是一个陷入爱情的男子，比《碧霄》中的要夺权的君王，更讨人喜欢的紧。对浅媚而言，当知道自己不能爱的时候，心里已全是天霄，一边是血海深仇，一边是心尖爱人，那爱不能，忘不了的纠结，跃然纸上，让人如临其境一般。这两人的爱情的描写，实在深刻。文笔不好，写不出内心的感受，只能说，若你倾心真爱的小说，力荐这本，虐得紧，不过也喜欢得很。

4、刚刚看完《浅媚》，无心再看别的书，就写下几笔书评吧。。浅媚是我喜欢的那种女主的类型，坦诚忠贞，敢爱敢恨，不想倾心相恋，化一场烟花灿烂，怎奈相似刻骨，换一生情深缘浅；而天霄也是我钟意的男主，薄情但也专情，可爱但也可怜，舍得二十年家国，舍得八千里河山，只要有你的笑容，让我生命璀璨。从初识到初恋到浓情，一个手持鞭子的活泼身影闯进了腹黑帝王的生活，自此就生了根发了芽，从初夜的结发，到浅媚的牢狱之灾，她虽坎坷，但终有他的“天霄必不负你！”。情到浓时，难免患得患失，“转烛复飘蓬，香梦本无根，荼靡尽空枝，裁得落花恨”，老道的话注定了她之后的凄惨，我何尝不希望浅媚可以圆满，可终是奢望。。。只怪天霄的爱太浓烈，容不得丝毫背叛，所以注定在重重迷雾中情深缘浅，我为浅媚惋惜，不是她失去了男主，而是在如花的年纪失去如花的生命，令人扼腕。我也为天霄心痛，也许之前有过刻骨的感情，但是她们没有一个人给他完整的爱，或别恋，或相见不如怀念，浅媚给了他完整，给了他想要的炽烈的爱，最痛心的是他又一次亲手毁了这美好，帝王注定要孤苦一生，高处不胜寒，此情不长流。《浅媚》是虐文里的优品，值得一读~

5、《碧霄》中没有结局的人物在此书中做了交待，终究情深缘浅，终究不能携手白头。碧岚只能至死以报雅意，而断情绝爱的天霄，在稳固江山后对浅媚的倾心付出和弥足珍贵舍身忘我的痴恋，也终究敌不过帝王之爱惨淡悲剧的宿命。亦静亦动的浅媚集所有女人优点于一身，鲜活丰满，完美得让人心痛，背负血海深仇的爱将她撕扯粉碎。那个番外里轮回转世的自欺欺人，更加突显了天霄身为帝王的爱之凄凉.....读之沉重!!!

6、看完《碧重》没隔几个月，《薄媚》又上市了，不得不让人感叹饺子的勤劳啊。喜欢的作者是一定要支持滴。饺子的文出了很多，深受广大读者的喜爱，文笔啥的早已不需要再多说了吧，再说就太罗嗦了。且不论文中人物是否合您胃口，有一点是无法否认的，这是一本拿起来就不愿放下的书。薄媚，这个书名挺有意思，以前是觉得这些古言的文，切不切题不重要，但一定要够诗意够唯美，反正就是得那个调调。“薄媚”二字，当然亦是够诗意够唯美够得上那个调调的，但还意外的十分贴切文意。首先从书里得到的信息是，《薄媚》是唐教坊大曲名，百度了一下确实如此，宋朝董颖有《薄媚â西子词》，曲词今犹存。而在词典中，薄媚有两重意思，一为“淡雅娇媚的样子。”；二为“放肆、捣蛋等。”用薄媚一词形容女主可浅媚实在是妙极，娴静时淡雅，放肆时娇蛮，用一句老话形容：“静若处子，动若脱兔”。比起姐妹篇《碧霄》中的宁清妩，可浅媚在我脑海中的印象更深刻一些，不光光是刚看完书的原因，还因为着那灵动活泼性格铸就的鲜活形象。我想饺子一定是个温柔的人，为着一些不愿意接受悲剧的读者创造了目前书版的这个结局。但实话说，硬凑的痕迹太明显，我倒是更偏向悲情的结局一些。而且不管怎么看，这都是个注定了悲剧结局的故事。深仇如血海隔在可浅媚和唐天霄之间，可惜两人在获知真相之前就相互倾心定了终生。可浅媚的父亲作为守城将领一箭射死了作为侵略者的唐天霄父亲，年幼的唐天霄因失去了父亲的庇护在屈辱之中长大，对可浅媚之父的恨可谓蚀心入骨，因此才有了后来的屠城之事。屠城，这种暴君之所作为，其实是两人之间最大的鸿沟，父辈的恩怨可以消弭，但扯上几万条人命是无论如何也无法不去在乎的。两人的悲剧，父辈恩怨其实只有三，唐天霄的暴虐性格有七，是最大的原因。文中最具讽刺意义的一幕，在唐天霄终于战胜的信王，接回了浅媚，却得知浅媚得了不治之症，唯一能医治她的神医，死在了他自己滥杀的命令之下，实在是讽刺之极啊。果然还是那句老话，性格决定命运。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于嗟阔兮，不我活兮。于嗟洵兮，不我信兮。前四句的愿望很美好，后四句的现实让人伤感无限。非常喜欢浅媚这个角色，对唐天霄是又爱又恨，喜欢他对感情的霸道又真诚的态度，恨他又太过绝情暴虐，导致了最终的悲剧。一场爱恨已终，继续期待饺子的下一本书。

7、帝王情爱，本如水月镜花。当权谋取舍之间的爱情遭逢生死的考验，谁又会是谁的劫？书里的淑妃可浅媚，长歌善舞，却又聪敏过人，身手了得，一曲薄媚背后，隐藏的却是一场看不见的阴谋。一场亲情爱情友情的拉扯，生离死别之间，午夜梦回，心尖上的伊人可又与自己同心同德？骄傲的帝王若非执意于一场看似不可求的圆满，那本一次次欲转身离开的倩影又怎么会最后落得以死求得解脱？不否认，唐天霄是个很合格的帝王，有手段有谋略，够狠够理智，他虽不完美，童年时的遭遇使得他年纪尚轻，便对人性失去信心，当信任之人一个个离他而去，他冰封的心早已变得自私冷漠。哪曾想到，自己渐渐情根深种欲携手一生的妻，竟然是同他隔着杀父之仇的生死仇人！虽然我更喜欢BE版的结局，便有来生，相见不识。但所幸书版结局还算圆满，虽然隔着轮回，两人也算求仁得仁，算是命运的一种原谅，令人感到欣慰呀！

8、在得知寂月将以唐天霄为男主写《碧霄》的姐妹篇《薄媚》后，一直很期待她怎样诠释一个凉薄寡情男人的爱情故事，或者说，他还会有爱情吗？《薄媚》中的天霄是已经成为一个合格的帝王，他懂得如何将后宫女人的作用发挥到极致，他将治国的谋略运用到治家之上，该宠谁了，该让谁怀上皇子，又该用谁来牵制谁，他步步是棋。这个9岁登基，做了10年傀儡皇帝的男人，于政治上，他曾经夹缝中求生存，于感情上，他曾经痛失雅意，痛失清妩。登基15年，他一直很清楚自己到底弄丢了什么东西，舍弃了多少感情，才能真正站在权利的巅峰。他太孤独了，他很想很想，有个女子慰藉他内心情感的荒漠，与他共享这来之不易的如画江山。他不要满宫带着虚伪的笑，谋算着政治利益的臣妾，他只想要一个能生死与共，永远牵着他的手，永远不会为再别的男人抛弃他的妻子而已。于是，他遇到了可浅媚。可浅媚是北赫送上的和亲公主，也是上苍赐予他的礼物，她有着与清妩相似的面容，性格上却有着清妩不具备的开朗、活泼。这个女子看似大大咧咧，实则心细如发，她用清妩激怒他，用庄碧岚刺激他，在最短的时间内找到最有效的法子让天霄在乎她。帝王之爱就这样毫无保留的呈献给了她。天霄珍惜她，爱她，恨不能将曾经对雅意、对清妩之未曾给予之情意全部偿还给这个女子，他欣喜在以后几十年的生命中，陪伴在身边的将不再是靳七那个矮胖的太监了。浅媚啊，你也是如此爱着他的吧，否则，你也不会断了自己的后路，甘愿做个七叔眼中的白眼狼，北赫子民眼中的叛徒。如果有可能，请给这个男子幸福。但为何你不能？！你为何能忘记国恨，却不能忘记家仇？为何你要摇摆在与爱恨之间？为何你要利用他的爱毁掉他的江山？为何你一而再，再而三的做出让他惊恐的决定：离开他？！为何你要无视这几近卑微的帝王之爱？你只是个女人罢了，国恨家仇不该由你来承担，那个道貌岸然的姑父以你的倾慕与报恩之心来换取他的私心与野心，你难道没看出来？你该有权

选择自己的幸福，你该有思想正视自己的内心，人的一生很短暂，冤冤相报何时了，你以为死在最爱人的剑下，就两清了吗？这何尝不是对他永久的伤害，对那个深爱着你的男人，你怎能残忍至此！唐天霄，如果时光能倒流，不知道他是否后悔当初爱上的为何不是宇文贵妃，只有那个女子，才是真正为他而生，为他而死，永不相弃的那一个，他权衡再三，在政治与感情中舍弃的竟然是最有可能与他牵手到老的那个。他终究还是爱错了人，付错了情。当16年后的转世再遇，我情愿这只是一个梦而已，一个天霄做了16年的梦，他就自欺欺人的认为这就是浅媚吧，这个如一张白纸的女孩，这次，应该不会再弃他而去了吧。初看《碧霄》，再看《薄媚》，还是那么不喜欢反了又降，降了又反庄碧岚，可惜了雅意一个好女子。对李明瓊的痛恨多于同情，成也萧何，败也萧何。是他给了浅媚第二次生命，又是他一手毁掉了浅媚的幸福，哪怕是浅媚命在旦夕，他也没忘记其最后一点利用价值。天霄的帝王之怒火，残忍的用在了他身上，可悲，可叹。全文看过后，心情深重而无奈，“碧霄九重天意妖”的故事就此结束，唯有愿意为爱舍弃唐天霄得到了幸福，他胜在有至爱清妩相伴。唐天霄，轰轰烈烈的爱过，彻彻底底的痛过，陪伴他的依旧是那万里江山。帝王之爱，从来都是寂寞而无奈的爱。

9、《薄媚》看完了，正如广告上所说是《碧霄》的姊妹篇，对于《碧霄》中未悬的人物命运，给了一个结局，也算是《碧霄》的一个真正落幕。相比于《碧霄》而言，《薄媚》显得更丰满，人物间的纠葛也让人更纠结。从来不喜欢男主的身份是帝王，因为他们总是有着太多的不得已，这些不得已所造成的后果，可以堵住读者想要指责他们的话语，更为他们的行为做出了有利的辩解。唐天霄，他深爱着一个叫可浅媚的女子，如果他仅仅是一个男人， he 可以和煦温暖、温柔多情， he 可以是浅媚一生的良人，可他另外的身份是一个帝王，必要时 he 不能徇私，甚至可以用牺牲一切来保住他的国家，所以他的爱情就不会一帆风顺。“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这是他们爱情最甜蜜时候的浓浓情语，“于嗟阔兮，不我活兮。于嗟洵兮，不我信兮。”这是帝王之爱下的无情写照。孰是？孰非？不要说当事人的他们，连读者的我也分不清，明明他们是爱着的，而且是深爱，可结局却如此惨淡，如此心碎。庄碧岚和南雅意，这对在《碧霄》中没有结局的人儿，在此书中也算是对读者有了交待。从《碧霄》开始，我个人就觉得小庄是一个具有悲剧个性的男人，因为他总是不能把握自己，被命运左右，被时事操控，一点不由自己的个性最后一定会被老天捉弄。事实也是如此，优雅如他，一句“我所得者，从来非我所求。我所求者，向来求不得。”成了 he 最终自己一生的总结。考虑到读者的意愿，我想所以皎皎给了一个番外，一个让大家具有想像的番外，一个让唐天霄最终终结自虐的番外，个人觉得如果今世都无法成全自己和自己所爱的人，用一个期待来世或者自认为的再世来满足自己的愿望，就算小说中的男主心安了后半世，可对于作为读者的我来讲，这完全是一种自欺的行为，因为记忆中的事实永远都存在着。作者曾经用肯定句写过，天霄和浅媚之间的浓情蜜意“两情相悦的战争，从来没有输赢，只有快乐。”可是这样的结局，我不得不用疑问句来作为标题了，期待其他读者的正确理解。

10、买的时候还没看碧霄，只是先看过的朋友说不错，就直接把这本买了，事实证明，这本比碧霄我认为无论是情节还是人物，都更完美。一直都觉得庄碧岚过于完美了，这样的男人永远都没有做错什么，但是永远都得不到最想要的，最后的结局也算是情理之中了，雅意也终于找到了用生命珍惜自己的人。天霄和清妩已经修成正果，可是，那个迷人的帅哥天霄还没有一个好交代，我想作者也是觉得这样迷人的帅哥只是当个配角实在可惜，才会出了后面这本吧……一直都很喜欢天霄，我想象里，这一定是最帅的一个，也是最聪明的一个，爱 he 就想毒品，一沾上就会一辈子都戒不掉，清妩对他的评价是最中肯的，天生的帝王，断情绝爱，但是这个无人可匹配的帝王终于业真的爱了一次，只一次就是一生，清妩如果知道，是否还会说 he 是断情绝爱的帝王呢，不是 he 绝情，只是未动情而已。浅媚蛮横的闯进了他的心，给他的世界带来了阳光，爱的那么投入，让帝王业得到了寻常夫妻的幸福，这是多么奢侈的事情，但是只是那么一瞬间，就消失了，留下的是天霄后半生的思恋，喜欢后面的番外，我宁愿相信真的是浅媚没有忘记和天霄的约定，来寻找爱人，让天霄的后半生不会再孤独。

《薄媚·恋香衾（全二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